

國立台東大學

健康促進與休閒管理碩士班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周財勝博士

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  
之研究

The logo for NTTU Library is a stylized graphic. It features a large, light blue eye shape. Inside the eye, there is a blue CD or DVD disc. Below the eye, there is a brown pen nib pointing upwards. The text 'NTTU Library' is written in a light blue, sans-serif font across the eye.

研究生：郭良苑撰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七月

附件十二

國立臺東大學  
學位論文考試委員審定書

系所別：健康促進與休閒管理碩士班 - 健康促進與運動休閒管理組

本班 郭良苑 君所提之論文

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之研究

業經本委員會通過合於  碩士學位論文 條件  
 博士學位論文

論文學位考試委員會：

洪煌佳

(學位考試委員會主席)

周財勝

(指導教授)

論文學位考試日期：98年6月28日

國立臺東大學

附註：1.本表一式二份經學位考試委員會簽後，送交系所辦公室及註冊組或進修部存查。  
2.本表為日夜學制通用，請依個人學制分送教務處或進修部辦理。

## 博碩士論文授權書

本授權書所授權之論文為本人在 國立臺東大學 健康促進與休閒管理碩士專班 -  
健康促進與運動休閒管理 組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取得 碩 士學位之論文。

論文名稱：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之研究

本人具有著作財產權之論文全文資料，授權予下列單位：

同意	不同意	單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國家圖書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與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簽訂合作協議之資料庫業者

得不限地域、時間與次數以微縮、光碟或其他各種數位化方式重製後散布發行或  
上載網站，藉由網路傳輸，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覽、下  
載或列印。

同意 不同意 本人畢業學校圖書館基於學術傳播之目的，在上述範圍內得再  
授權第三人進行資料重製。

本論文為本人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未申請者本條款請不予理會)的附件之一，申  
請文號為：\_\_\_\_\_，請將全文資料延後半年再公開。

### 公開時程

立即公開	一年後公開	二年後公開	三年後公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述授權內容均無須訂立讓與及授權契約書。依本授權之發行權為非專屬性發行  
權利。依本授權所為之收錄、重製、發行及學術研發利用均為無償。上述同意與  
不同意之欄位若未勾選，本人同意視同授權。

指導教授姓名：周財勝 (親筆簽名)

研究生簽名：鄧良苑 (親筆正楷)

學 號：3696012 (務必填寫)

日 期：中華民國 98 年 7 月 2 日

1.本授權書(得自 <http://www.lib.nttu.edu.tw/theses/> 下載)請以黑筆撰寫並影印裝訂於書名頁之次頁。

2.依據91學年度第一學期一次教務會議決議:研究生畢業論文「至少需授權學校圖書館數位化，並至遲  
於三年後上載網路供各界使用及校內瀏覽。」

授權書版本:2008/05/29

## 謝 誌

在時間追著跑的兩年學習歲月中，讓我深自覺得時間的規劃是如此重要。若非多位師長、好友、親人的相助，此篇論文大概難以面世吧！

此時，心中除了無比的喜悅，更充滿了無限的感激…。

首先要感謝指導教授周財勝老師，每當在撰寫論文墜入百里霧時，老師總能精闢的點出關鍵所在，讓我茅塞頓開，文思泉湧。回想老師不厭其煩的指導，更是讓我心存感謝。

而口試期間，除了感謝呂芳陽教授及洪煌佳教授對論文的剴切斧正，使本研究更為完備，其所展現的大師風範，更是深深的烙印在我的心中，永誌難忘。

而在問卷的發放與回收過程，感謝東海羽球館館長葉坤松及各俱樂部成員的大力相助；而同學康哥、坤哥、媛媛、聶姐及同組的組員，還好有你們的鼓勵及提醒，否則大概論文也是難以如期完成。我只能說：有你們真好！

最後，要感謝我的父親、母親，在我與內人娣伶忙於撰寫論文時，不計較的全力照顧小朋友，使我們得以專心撰寫而無後顧之憂。僅以此論文獻給我摯愛的親人、友人，願你們與我一同分享喜悅！

郭良苑 謹誌

2009. 07. 01

# 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之研究

## 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參與現況及阻礙情形。以「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調查問卷」為研究工具，內容包括：個人基本資料、羽球運動參與行為及羽球運動參與阻礙等三部分。總計發出問卷391份，回收有效樣本數368份，有效回收率為94.1%。以描述性統計、卡方檢定、獨立樣本t 檢定、單因子變異數分析及雪費法事後比較分析進行資料處理。

研究結果如下：

- 一、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資料以男性、31-40 歲、居住於台東市、已婚者、具有大專學歷、從事軍警公教、每月收入 30,000 元以下、球齡為 1-5 年者居多；參與行為以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3 次」、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60-90 分鐘」、最常於「下午」及「夜間」時段從事羽球活動、最常與「朋友」一起從事羽球活動方面、平均每月花費「1,000 元以下」於羽球運動、到達羽球場「10 分鐘以內」者居多。
- 二、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在參與羽球運動阻礙因素各構面上，強弱程度依序為「人際間阻礙」、「生理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結構性阻礙」；以題項而言，則以「羽球場的場地太少」為最強阻礙因素。
- 三、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不同背景變項，在不同參與行為上達不同關聯情形。
- 四、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不同背景變項，在不同阻礙因素上達不同差異情形。

關鍵詞：羽球、運動參與行為、運動阻礙因素

# **A Study of Participation Behaviors of and Constraints to Badminton Population in Taitung County**

## **Abstract**

This study investigated the participation of badminton players in Taitung County in the badminton sport and the constraints that prevent their participation. The research instrument was “a questionnaire on participation behaviors of and constraints to badminton population in Taitung County”, which consisted of three sections, including personnel profile, participation in the badminton sport, and constraints preventing participation. A total of 391 questionnaires were issued, and 368 copies were returned. The valid response rate was 94.1%. The collected data were later analyzed using descriptive analysis, chi-square test, independent sample t-test, one-way ANOVA, and Scheffe post-hoc comparison test.

The research findings included:

1. The sample consisted of players who were mostly male, aged 31-40, residing in Taitung City, married, holding a college/university degree, working in military/police/public/educational areas, earning less than NT\$30,000 a month, and having played the sport for 1-5 years. On average, they participated in the badminton sport 3 times a week, usually in the “afternoon” or “evening”, with each session lasting 60-90 minutes. They played badminton most frequently with “friends”. Their average monthly expense on this sport was “below NT\$1,000”. Most of them arrived at the badminton court “within 10 minutes”.
2. Among the dimensions of constraints, the dimension with the strongest constraints to their participation in badminton sport activities was “interpersonal constraints”, followed by “physical constraints”, “personal constraints”, and “structural constraints”. In terms of constraint items, “insufficiency of badminton court” was the strongest.
3. Correlations between participation behaviors and background variables of Taitung County badminton players would vary by their background variables.
4. Constraints to badminton participation behaviors among Taitung County badminton players would vary by their background variables.

Keywords: badminton, sport participation behavior, sport constraint

# 目 次

謝 誌 .....	I
摘 要 .....	II
Abstract .....	III
表 次 .....	VI
圖 次 .....	VIII
第壹章 緒論 .....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 .....	1
第二節 研究動機 .....	3
第三節 研究目的 .....	4
第四節 研究問題 .....	5
第五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	5
第六節 名詞解釋 .....	6
第貳章 文獻探討 .....	7
第一節 羽球運動的發展與現況 .....	7
第二節 休閒運動參與行為之相關研究 .....	15
第三節 休閒運動阻礙因素之相關研究 .....	26
第參章 研究方法 .....	33
第一節 研究架構與流程 .....	33
第二節 研究對象與取樣 .....	35
第三節 研究工具 .....	35
第四節 研究資料處理 .....	40
第肆章 結果與討論 .....	41
第一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分析 .....	41

第二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參與現況分析.....	46
第三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阻礙因素現況分析.....	50
第四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與參與現況的關聯比較....	52
第五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與阻礙因素的差異比較....	78
第六節	綜合討論 .....	92
第伍章	結論與建議 .....	104
第一節	結論 .....	104
第二節	建議 .....	105
參考文獻	.....	107
中文部份	.....	107
英文部份	.....	112
附錄	.....	114
附錄一	：研究工具授權使用同意書 .....	114
附錄二	：問卷 .....	115

## 表 次

表 2-1-1	1977 年台閩地區羽球場地調查表 .....	12
表 2-1-2	2006 年我國各縣市羽球館調查表 .....	13
表 2-1-3	2009 年我國各縣市羽球館調查表 .....	13
表 3-3-1	參與行為再測信度考驗表 .....	37
表 3-3-2	網球運動參與者休閒阻礙因素分析摘要表.....	39
表 4-1-1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性別統計表 .....	41
表 4-1-3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居住區域統計表.....	42
表 4-1-4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婚姻狀況統計表.....	43
表 4-1-5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教育程度統計表.....	43
表 4-1-6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教育程度統計表.....	44
表 4-1-7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每月收入統計表.....	45
表 4-1-8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球齡統計表 .....	45
表 4-2-1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統計表....	46
表 4-2-2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統計表....	47
表 4-2-3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統計表.....	48
表 4-2-4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統計表....	48
表 4-2-5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統計表	49
表 4-2-6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統計表.....	49
表 4-3-1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阻礙因素各構面得分情形摘要表.....	50
表 4-3-2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阻礙因素各題得分情形摘要表.....	51
表 4-4-1	背景變項與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同質性檢定表....	53
表 4-4-2	背景變項與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同質性檢定表....	57
表 4-4-3	背景變項與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同質性檢定表.....	61
表 4-4-4	背景變項與最常一同從事羽球活動對象同質性檢定表....	66
表 4-4-5	背景變項與平均每月花費金額同質性檢定表.....	70
表 4-4-6	背景變項與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同質性檢定表.....	74
表 4-5-1	性別在阻礙因素構面之獨立樣本 t 考驗摘要表.....	79
表 4-5-2	年齡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80
表 4-5-3	年齡在阻礙因素構面之事後比較摘要表.....	80
表 4-5-4	居住區域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82
表 4-5-5	在阻礙因素之獨立樣本 t 考驗摘要表.....	83
表 4-5-6	教育程度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84
表 4-5-7	職業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85
表 4-5-8	職業在阻礙因素構面之事後比較摘要表.....	86

表 4-5-9 每月收入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88
表 4-5-10 每月收入在阻礙因素構面之事後比較摘要表.....	89
表 4-5-11 球齡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90
表 4-5-12 球齡在阻礙因素構面之事後比較摘要表.....	91
表 4-6-1 其他研究者每週運動 4 次以上人數百分比.....	95



## 圖 次

圖 3-1-1 研究架構圖 .....	33
圖 3-1-2 研究流程圖 .....	34



# 第壹章 緒論

本章緒論共分為：第一節研究背景，第二節研究動機，第三節研究目的，第四節研究問題，第五節研究範圍與限制；第六節名詞解釋等六個部份。以下就這六個部份加以論述：

## 第一節 研究背景

行政院主計處（1994）在一項針對台灣地區國民休閒生活的調查結果中指出：民眾最希望政府多建設休閒設施，其中有 69.8% 的人希望政府能興建「動態性」的休閒場所，顯見動態性休閒活動對於民眾是較具吸引力的。另一方面，為提升國民健康素質，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以下簡稱體委會）推行了一連串的體育政策，從 1997 年 10 月起的「陽光系列活動」、1998 年的「陽光健身計畫-厝邊相招來運動」、1999 年舉辦 21 項身心障礙者運動和比賽、2000 年進行國民體能檢測、2001 年規劃休閒推廣中心 12 處，乃至於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自 2002 年至 2007 年實施的「運動人口倍增計畫」，不難窺見政府積極推展全民運動的決心。而 2011 年，台灣開始全面實施週休二日，民眾有了更多的時間來從事休閒活動，更是加速了「以運動來休閒」的風氣。

而在許多的運動項目中，羽球運動一直深受國人的喜愛，所參與的人數也頗為眾多。許多研究皆指出，羽球運動在國人的運動喜好上佔有相當比率，如牟鍾福（2001）在研究中發現「羽球場」在民眾最常使用的運動休閒設施中排名第二；黃鈺婷（2002）在研究後指出羽球運動是大學生心目中排名第二的運動項目，僅次於籃球；呂芳陽與陳麒文（2003）則認為全民運動的發展，羽球即是其中的項目之一；

周財勝（2004）亦提出羽球運動在國內是國人最喜歡、最普遍、最有潛力、且運動人口最多的運動項目。

依據體委會多次調查台灣地區民眾從事各項體育運動項目的意願，如劉衡江與王金成（1999）接受體委會委託調查的報告中就指出，羽球為國民參與各項體育運動項目意願較高及經常參與之體育運動項目；而 2002 年的中華民國體育統計中則顯示羽球運動為國人最常從事的運動項目第六名，佔運動人口的 9.1%（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2）；至 2007 年出爐的「運動城市排行榜調查」中，羽球仍是名列前十名的全民熱門運動項目之一，佔運動人口的 8.5%（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7）。由上可知，羽球運動人口一直佔所有運動人口的極高比率，稱為全民運動實不為過。

至於台東縣的羽球運動發展，至 1955 年台東舉辦東花兩縣運動大會，羽球比賽決賽中吸引不少觀眾，便已開始萌芽（林嶺旭，1984）。台東羽球運動發展初期羽球場館不足，並無專用羽球館，大多數羽球愛好者只能向學校或公家機關商借場地使用，而羽球人口日增的狀況下，漸有人滿為患的情形，亦為台東縣羽球發展瓶頸之一。研究者本身為長期從事羽球運動的愛好者，於使用經驗上，即常常因場地問題，如學校舉辦活動，或是場地整修，甚或是不肯租借，而被迫必須中斷羽球休閒活動。

2004 年，台東縣政府為增加運動設施，利用縣立東海國中遷校後所遺校地及週遭環境共約三公頃土地，開工興建東海運動公園。其中設立一座具有六面場地的室內羽球館（稱為東海運動公園羽球館，以下簡稱東海羽球館），於 2005 年 7 月底完成驗收。至此，台東才算有了一座專門提供羽球活動使用的場地。而該場地成立後，與原本台東羽球運動生態不同的，即是增加晚上七點半至十一點使用時間，

當這些時段出現後，除了原本的參與運動族群有了更多選擇，另外，也將那些原本未參與的族群帶出，除對場館經營有相當幫助外，亦對台東羽球運動做出一大貢獻（郭良苑，2008）。據研究者與目前台東縣人數較為眾多的俱樂部中的資深會員訪談結果，及查閱各俱樂部相關名冊，發現在東海羽球館尚未營運前，台東縣參與各羽球俱樂部的人口最多約為 2~3 百人左右，而由東海羽球館 2008 年 9 月統計資料顯示，該場地每月使用人數即達 589 人，及至 2008 年 12 月舉辦的東林盃比賽，參賽人數即達 200 人；故由現今參與羽球運動的休閒人口及參與比賽的競賽人口來看，似乎可見台東羽球發展的潛力及可能性。

## 第二節 研究動機

在台灣，羽球運動確是全民參與的休閒運動項目之一，且對於亞洲人來說，從事羽球活動的體型限制亦相對較小。溫卓謀（2001）即指出羽球運動是相當適合亞洲人發展的運動，也被我國列入奧運的重點發展項目。而台東縣得天獨厚的自然環境，連續四年獲選為健康城市調查中環境品質最好城市，前國立台灣體育學院校長陳全壽亦認為「自然環境乃最佳運動環境」（李宜蓁，2003）。故研究者認為，台東縣羽球運動若能得到相關單位的經費或人力協助，應可使羽球運動在台東發展得更為蓬勃。

但資源有限，為求能將資源做最有效分配及利用，對於羽球運動參與者的背景及行為則不得不有相當的認知之了解。而對於羽球運動參與人口背景及參與行為的研究有很多，但大多為單一區域的調查，如楊書銘（2003）、蔡育佑（2004）、李政道（2006）、林涵芸（2007）等人；雖也有針對台灣地區的調查，如呂芳陽（2005），但

其調查區域則未包含台東地區。再者，由文獻探討中得知，背景因素不同會影響其參與行為，而台東縣地處偏遠，人文環境與其他縣市有一定的差異，因此，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在背景因素上及參與行為上與其他縣市是否相同，實有待研究探討，此為研究動機之一。

另外，隨著社會環境的變遷，人們對於休閒運動環境的需求與日俱增，對於品質的要求亦大不相同；而台東縣在東海羽球館的營運後，所變化的羽球運動環境則較以往有所不同。故現今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人口，對於現有的台東羽球運動環境，是否有不同的期待？而相對產生的阻礙因素是否跟以往有所差異？實有必要做更深入的研究及探討，此為本研究動機之二。

故在台東縣羽球運動生態改變的此時，本研究欲透過對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的抽樣調查，了解目前這些人口的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為何？期能提供有意推廣羽球活動的夥伴相關訊息，將有限的資源做最有效的運用，以促成台東縣民於羽球運動休閒上最大之效益，進而吸引更多的民眾來參與羽球活動，提昇全民休閒運動的風氣。

### 第三節 研究目的

基於上述動機，本研究的主要目的為下列幾點：

- 一、 瞭解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的背景現況。
- 二、 瞭解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的參與行為。
- 三、 瞭解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的阻礙因素。
- 四、 分析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不同背景因素在參與行為上的關聯情形。
- 五、 分析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不同背景因素在阻礙因素上的差異情形。

## 第四節 研究問題

基於上述目的，本研究欲探討的問題為下列幾點：

- 一、瞭解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的背景現況為何？
- 二、瞭解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的參與行為為何？
- 三、瞭解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的阻礙因素為何？
- 四、分析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不同背景因素在參與行為上的關聯情形為何？
- 五、分析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不同背景因素在阻礙因素上的差異情形為何？

## 第五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研究的範圍與限制分述如下：

- 一、研究範圍  
本研究所調查對象係指台東縣實際從事羽球運動的參與族群。
- 二、研究限制
  - (一) 本研究採量化的問卷調查法，而問卷調查屬於自陳量表，故研究者無法控制受試者填答之真實程度，僅能假設所有填答者均據實填答。
  - (二) 本研究係針對台東縣羽球人口進行之探究，因地區文化差異、生活背景不同等因素，可能無法解釋其他區域之情況。

## 第六節 名詞解釋

茲將本研究中所涉及的重要名詞，依概念性定義界定如下：

### 一、 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

本研究所指之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係指於台東縣內依個人意願實際從事羽球運動之參與族群。

### 二、 參與行為

吳承典（2003）指休閒運動參與為參與者在閒暇時間內，依據個人的自由意志，主動的選擇親身投入從事包括球類、戶外、民俗、舞蹈、健身、技擊、水中及水上活動、空中運動等各種動態性的休閒活動情形而言。本研究所指之參與行為，係指參與羽球運動的休閒活動情形：包括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的次數、平均每次從事羽球運動的持續時間、最常從事羽球運動的時段、最常與其一同從事羽球運動的夥伴、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上的金錢，到達羽球運動場所所需花費的時間。

### 三、 阻礙因素

許志賢（2002）認為，休閒運動阻礙是指影響個體在閒暇時間內，無法、不喜歡或不想投入參與休閒運動的原因；施天保（2005）將休閒運動阻礙定義為：凡個人偏好某一種休閒運動，但是受到種種因素的影響，使得個體減少參與次數、或是中斷參加、甚至無法參與等阻礙參與休閒運動的所有因素，這些因素皆稱為休閒運動阻礙。本研究所稱休閒運動阻礙是指影響個體參與休閒運動的原因，包含限制、阻止或中斷個體參與休閒運動，或是降低休閒運動品質的因素皆是。

## 第貳章 文獻探討

本章旨在回顧與本研究相關的國內、外文獻並加以探討，作為本研究的理論基礎，本章共分三節，第一節羽球運動的發展與現況；第二節休閒運動參與行為之相關研究；第三節休閒運動阻礙因素之相關研究

### 第一節 羽球運動的發展與現況

#### 一、國內羽球運動的發展

羽球運動於清末民初傳入中國，台灣地區引入的時間也大致相同（呂芳陽、陳麒文，2003）。直至民國38年國民政府播遷來台，及隔年韓戰爆發，美國開始對台灣提供軍事及經濟的援助，使得台灣的政治局勢及經濟逐漸穩定，許多體育活動才得以陸續推展。此時，羽球發展運動受限於兩大因素，第一為場地受限因素，第二則因球拍及球皆須依賴進口，難以取得。而位於台北市的青年會球場在李立柏將軍的倡議下於1950年落成，為台灣第一座室內羽球場，之後發展成為台北市羽球運動的重心；基隆則因海關、電信局、基隆中學等組織對羽球運動的熱衷，加上氣候多雨適合室內運動的發展，且基隆為與外國輪船接觸的第一關，球拍及球較易取得，及適逢僑生回台，種種因素亦帶動其羽球運動風氣，遂以場地最為寬敞的基隆中學為發展重心。至於台灣其他地區，則以軍中或交通部、經濟部所屬各公家機關如海關、港務局、電信局、

肥料廠、要塞司令部等組織或中等以上學校，羽球運動風氣較為興盛（黃嘉源，2004），但仍不及北部地區的蓬勃發展。

1954年10月3日，「台灣省羽球協會」於台北市萬華青年會體育館成立，由李立柏將軍擔任主任委員，謝重仁先生擔任總幹事，成立羽球訓練班及指導班，並免費派員指導，以純服務為目的，對於羽球運動初期的發展貢獻良多。至1956年12月5日「中華全國羽球協會」成立，為「中華民國羽球協會」的前身，由彭孟緝擔任理事長（中華民國羽球協會，1981）。並在隔年以「Nation Badminton Associat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向在倫敦的國際羽協總會申請入會，成為會員國之一。之後，使用名稱有所更改，直到1981年1月更名為「Chinese-Taipei Badminton Association」至今（教育部體育大辭典編訂委員會，1984）。

而後，在學校教育及體育政策的推動下，羽球運動更加快速的推展開來。1979年7月7日教育部頒布「長期培育中小學優秀人才實施要點」，通函各中小學及省市縣市政府教育行政機關全面推展「重點發展學校單項運動」，對於中小學具有發展潛力的選手予以訓練，於是國民中學的體育班設置有了法源依據。1981年為配合奧運選訓計畫，儲訓優秀運動選手，「重點發展學校單項運動」的工作更是大受重視，除原有的項目外，再增加籃球、羽球二項。1997年行政院體委會

成立之後，體育政策仍沿襲前階段的方向，以「強化國民體質」與「提高競技實力」為雙軸，由硬體設備、軟體資源、人才培養、宣導研發四項策略為輪，期望四輪帶動雙軸，在此政策下，鼓勵學校開放運動場館及場地設施，以提昇國人運動意願及風氣，希望藉由學校及社區整體運動風氣的提升，達到發展競技運動及推廣全民運動的政策目標。1997年10月起的「陽光系列活動」、1998年的「陽光健身計畫-厝邊相招來運動」、1999年舉辦21項身心障礙者運動和比賽、2000年進行國民體能檢測、2001年規劃休閒推廣中心12處，乃至於行政院體育委員會自2002年至2007年實施的「運動人口倍增計畫」，皆有助於整體羽球運動環境的發展。

再者，本土的羽球品牌興起，如北部主要有飛翔、勝利，中部則有肯尼士，南部有威力、羽洲、富力特，這些企業負責人除常贊助比賽經費或比賽用球外，甚至對球員或球隊提供訓練經費或協助訓練，對整體台灣的羽球運動推展有相當大的助益（黃嘉源，2004）。

至於大型比賽部分，「台北羽球公開賽」與「清晨盃國際羽球賽」分別代表台灣競技人口及休閒人口的重要賽事，前者提供我國與各國羽球好手技術交流的重要機會，成為國內選手參加國際性公開賽的標竿（林子淳，2008）；後者則為羽球運動愛好者且非羽球協會現役國手提供了以球會友的另一個世界舞台。時至今日，羽球已然發展成為國人最喜歡、最普遍、最有潛力、且運動人口最多的運動項目，大概有120萬羽球運動人口（周財勝，2004）。

而位處交通不便的台東，初期羽球運動的發展亦同樣深受場地影響，雖然於1951年時便有人從事此項運動，但因場地缺乏及無專人指導，並不十分普遍。及至1955年，成功鎮的高雄港務局新港辦事處調來數位懂得羽球技巧的職員，適逢台東舉辦東花縣運，台東地區便由高雄港務局新港辦事處與台東市一些羽球同好組隊參加比賽，決賽時便由新港隊與花蓮電力隊爭奪冠亞軍，在決戰中吸引不少運動員與觀眾，激起一些民眾的打球興趣，台東縣的羽球運動變由此萌芽（林嶺旭，1984）。

1958年由牛進祿先生成立「台灣省立台東社會教育館羽球協進會」，除從台北請國手董盛合先生來台東指導，並挑選台東師範附小陳金寶、謝鴻棋、康春貴、郭貴財、林清美等五位老師來訓練，開始為台東較正式而有組織、有系統推展羽球運動。1976年1月17日由鄭烈先生與幾個羽球同好正式成立「台東縣體育會羽球委員會」，會長由鄭烈先生擔任；總幹事則由林嶺旭先生擔任，積極推展羽球運動，各羽球社團陸續成立，如鯉魚山、自強、松柏、東糖、東郵…等各民間球隊陸續成立（李鴛燕，1996）。然而，台東地區由於地理環境較封閉及交通不便，加上缺乏專人指導，並沒有重點發展學校，在缺乏經費下，各級學校發展並不順利，所以羽球運動在社會層面雖有發展，但成績並不出色（黃嘉源，2004）。

## 二、國內羽球運動的現況

### (一) 羽球運動人口

許多學者研究皆指出，羽球在國人的運動喜好上佔有相當比率，如黃鈺婷（2002）在研究後指出羽球運動是大學生心目中排名第二的運動項目，僅次於籃球；呂芳陽、陳麒文（2003）則認為全民運動的發展，羽球即是其中的項目之一；何鑫憲（2004）以台南縣國小教師為研究對象，研究其規律運動行為與其相關因素，回收有效問卷 529 份，發現教師最常從事運動的項目，依序為慢跑（37.1%）、散步（20.8%）、羽球（16.6%）、桌球（14.0%）和爬山（13.2%）等居多；周財勝（2004）亦提出羽球運動在國內是國人最喜歡、最普遍、最有潛力、且運動人口最多的運動項目，大約有 120 萬羽球運動人口。

依據體委會多次調查台灣地區民眾從事各項體育運動項目的意願，如劉衡江與王金成（1999）接受體委會委託調查的報告中就指出，羽球為國民參與各項體育運動項目意願較高及經常參與之體育運動項目；而 2002 年的中華民國體育統計中則顯示羽球運動為國人最常從事的運動項目第六名，佔運動人口的 9.1%（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2）；至 2007 年出爐的「運動城市排行榜調查」中，羽球仍是名列前十名的全民熱門運動項目之一，佔運動人口的 8.5%（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7）。由上可知，羽球運動人口一直佔所有運動人口的極高比率，稱為全民運動實不為過。

## (二) 羽球場館

近年來，由於國人越來越重視運動休閒生活，連帶的使得投資運動休閒設施成為有利可圖的行業，於是在政府及民間資金的挹注下，羽球館數目由 1977 年的 119 所（如表 2-1-1），至 2006 年成長為 361 所（如表 2-1-2），及至 2009 年達到 393 所（如表 2-1-3）。牟鍾福（2001）於研究中亦發現「羽球場」在民眾最常使用的運動休閒設施中排名第二，由此可見羽球運動於國內蓬勃發展的現況。而從調查中可發現羽球場地以北部地區的台北市、台北縣為多，這也符合北部縣市羽球運動風氣興盛的情況，但台東縣、苗栗縣、南投縣、基隆市、離島地區場館數量都在 5 座以下，顯示場地數量因城鄉差距而受影響，這些縣市的羽球運動場館建設及羽球運動推展仍有待努力。

表 2-1-1 1977 年台閩地區羽球場地調查表

場所區分	公立場所	私立場所	公私立合計	備註
羽球場	83	36	119	

資料來源：台灣羽球發展之研究（頁 99），黃嘉源，2004，台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台東縣。

表 2-1-2 2006 年我國各縣市羽球館調查表

地區	台北市	基隆市	台北縣	桃園縣	新竹縣市	苗栗縣	台中縣	台中市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嘉義縣市	台南縣	台南市	高雄縣	高雄市	屏東縣	宜蘭縣	花蓮縣	台東縣	澎湖縣	總計
場館數	95	2	43	16	11	3	15	25	5	5	6	11	23	18	14	18	25	10	6	6	4	361
百分比 (%)	26.3	0.6	11.9	4.4	3.0	0.8	4.2	6.9	1.4	1.4	1.7	3.0	6.4	5.0	3.9	5.0	6.9	2.8	1.7	1.7	1.1	100

資料來源：我國羽球運動推展職業化之可行性——以羽球從業人員及選手為例（頁 7），蔡中信，2007，台東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台東縣。

表 2-1-3 2009 年我國各縣市羽球館調查表

地區	台北市	基隆市	台北縣	桃園縣	新竹縣市	苗栗縣	台中縣	台中市	彰化縣	南投縣	雲林縣	嘉義縣市	台南縣	台南市	高雄縣	高雄市	屏東縣	宜蘭縣	花蓮縣	台東縣	離島地區	總計
場館數	98	2	52	16	14	3	18	26	6	5	7	12	27	19	14	18	26	10	10	5	5	393
百分比 (%)	24.9	0.5	13.2	4.1	3.6	0.8	4.6	6.6	1.5	1.3	1.8	3.1	6.9	4.8	3.6	4.6	6.6	2.5	2.5	1.3	1.3	100

資料來源：安德森之夢——羽球最前線。我國各縣市羽球館分布情形。日期 2009 年 6 月 15 日。擷取至 <http://www.tacocity.com.tw/abs1984>。

### （三）協會組織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為體委會底下的單項運動組織，其下各縣市均有羽球委員會。其中又以台灣省、台北市、台中市、高雄市等縣市委員會組織較龐大。中華民國羽球協會成立宗旨為：1、竭盡全力，維護我

國在國際羽球總會的會籍。2、長程、全面的普遍推廣羽球運動。3、提高我國羽球技術水準。4、多參與國際比賽。5、強化少年羽球運動（周培敬，1981）。而羽球運動自民國 70 年代後，隨著經濟環境的提升，在社會方面逐漸蓬勃發展，中華民國羽球協會也由早期由軍方或黨政人士領導，改變為由民間企業人士來提倡，使羽球運動更加的普遍並深入台灣社會各階層（黃嘉源，2004）。

### 三、小結

由歷史看來，羽球的蓬勃發展乃是為由北至南，最主要原因乃是受限於場地設施因素，但隨著政府對於國民體育的重視，在經費的挹注下，增加了不少羽球運動場館，而讓適合亞洲人體型的羽球活動得以在台灣迅速發展開來，成為國人普遍喜好的運動項目。但非都會區的球館比率仍偏低，如台東就是一例，即嚴重限制該地區的推展活動。另各地羽球協會是否能扮演「資源整合」的角色，讓有限資源做最有效的利用，亦是推廣活動能否成功關鍵因素之一。

## 第二節 休閒運動參與行為之相關研究

### 一、休閒運動參與行為影響因素

運動(exercise)是最常被用來評估體能活動(physical activity)的主要項目，Caspersen, Powell and Christenson (1985)認為運動是一種有計畫、有組織且具重覆性的體能活動，其主要目的是促進或保持體適能(physical fitness)。

而休閒運動是運動與休閒的結合，從事運動性的休閒活動，不僅可以放鬆身心，忘卻煩惱，擺脫一成不變的生活型態，也兼具娛樂、滿足成就感、社交功能、改善健康等效果，是其他類型的休閒活動所無法相抗衡的一種獨特活動內容(程紹同，1994)。張豐緒(1990)更直指，休閒運動乃是普及運動風氣，擴充運動人口，提昇運動技術水準的最佳手段。

至於休閒運動所應具有的功能，行政院體育委員會(1999a)在第一次全國體育會議中提到應有下列幾點：

- (二) 促進健康體適能：積極推動休閒運動，可改善參與者的生理機能條件，同時有效促進健康體適能。
- (三) 紓解各種壓力：現代社會生活，充滿著工作壓力、婚姻生活壓力、激烈競爭壓力等多重壓力，休閒運動可紓解壓力，促使身體健康，故成為人類健康生活的最重要活動之一。
- (四) 滿足高層次心理需求：在分工精密的工商社會中，工作已不易滿足高層次生理需求；透過休閒

運動的自由參與、自主活動，人們可獲得人際歸屬、愛與尊重及自我實現的滿足。

- (五) 提高工作服務效能：推展職工休閒運動，一方面可強化職工體能，減少因病請假的機會，並可提振工作精神與士氣。其次，可促進工作場域裡人際和諧，化解衝突對立，使人更喜愛職場，提昇工作效率。
- (六) 提高生活品質：沒有健康，一切生活品質就淪為空談，故應積極推展休閒運動，方能確保身體健康，以提高生活品質。
- (七) 其他：休閒運動可作為競技比賽項目，成為謀生的職業，其次休閒運動有心理、學習、社會、治療等功能，有助於身心的復健等。

但想要改變現有的生活方式，企圖建立運動習慣的人很多，可能下定決心採取行動而又能堅持下去的人卻很少，尤其對於一個向來不太活動或未曾有過運動習慣的人而言，運動行為的建立和持續尤其困難(李蘭，1993)。Oldridge (1982) 回顧了十項有關初級預防運動方案的研究報告之後發現，參與者中途退出率從13%至75%不等。另外，他也從18個次級預防運動方案中獲得類似的結論，其中途退出率大約落在3%至87%的範圍之間。而Dishman (1991) 亦發現，健康成年人的平均退出率為46%。由此可見，要個人能持之以恆的運動並非易事。故要推行全民休閒運動，就必須先了解影響運動參與的因素。

Sallis and Hovell (1990) 針對成年人所做的調查研究顯示，採取運動行為的決定因子包括：自我效能、自覺自我控制、運動態度及身體整體指標。持續運動的重要決定因素為自我動機、行為技能、配偶的支持、可利用的時間、設施的可近性、自覺對健康的好處和心臟疾病的高危險因子。

Dishman (1991) 將56篇影響運動參與行為的因素整理歸納成三大類：(一)個人因素：如人口學統計變項、身體健康狀態、過去的運動習慣或運動史、人格特質、健康知識與信念、情緒狀態、自我概念、態度、自我效能的評估及對運動結果的期待等。(二)環境因素：如運動設施、運動場所之便利性、是否有合適的時間、社會支持、同儕的影響、天候影響等。(三)運動特質：如運動種類、強度、頻率及運動後的感覺等。

Sallis, Hovell, Hofstetter and Barrington (1992) 彙整相關研究，認為影響運動行為之因素可分為(一)生物學及發展因素：包含遺傳、性別、健康狀況等。(二)心理認知因素：包含自我效能、自覺障礙、自覺利益與意圖等。(三)社會環境因素：包含社經地位、社會支持、種族等。(四)物質環境因素：包含時間、場地、經費等。

Sallis and Owen (1999) 歸納了約300篇的研究後發現，影響成人規律運動行為的因素有：(一)社會人口學與生物因素：如年齡、職業、教育程度、性別、家庭狀況、社經地位、遺傳因素與種族；(二)心理、認知和情緒因素：如態度、運動障礙、運動掌握能力、運動樂趣、運動利益期望、

運動行為意向、情緒困擾、自覺健康狀況、人格因素和自我效能等；(三)行為和技巧因素：如過去的運動經驗、處理困難的技巧和做決策的技巧等；(四)社會和文化因素：如團體的凝聚力、醫師的影響、朋友或同伴、配偶或家人的社會支持；(五)環境因素：如設備的可及性、氣候等；(六)體能活動的特性：如運動強度或知覺到運動的費力程度等。

另外，綜合國內研究有關運動參與行為的影響因素（劉翠薇，1995；蘇振鑫，1999；許泰彰，2000；何鑫憲，2004），得知影響因素包括：人口學變項、身體健康狀況、健康信念、身體自我概念、運動動機、健康控制歸因、社會支持、自我效能、及運動結果期待等，故由文獻可知影響運動參與行為的因素多而複雜，因此如何提倡民眾從事規律的運動，以建立良好的運動習慣，仍應對不同的研究對象找出預測因子，如此方能適時提出良善的對策，有利於一般民眾運動行為的建立。

## 二、運動行為的量測

運動是一個相當複雜的行為。Laport, Montoye and Caspersen (1985)收集有關測量運動參與行為的研究資料時，指出評估運動的方法有三十多種以上，一般說來可概分為七大類：熱量測定(直接或間接法)、調查法(回憶法、日記法)、生理的測量、行為觀察法、電子儀器的監測、飲食測量、工作類型分類法。上述七大類測量方法各有其適用時機，但如果是用來測量大群體的對象則以回憶法最為適宜。

Gionet and Godin (1989)對自我報告式運動行為評估

進行效度研究，依運動後喘氣、流汗、和心跳情形，將運動強度分為激烈、中度及輕度三類，要求受試者回憶過去七天內的運動行為，結果指出這種簡單自我報告式運動量表即能有效評估受試者的運動行為。

Schechtman, Barzilai, Rost, and Fisher(1991) 在工作場所的健康促進計畫研究中，僅以「您最近曾做過規律性的運動以增加體適能嗎？」單一問題來調查其運動行為，再實際測量受試者的生理功能，結果發現雖然只問一個問題，但是這種自我報告式的調查方法，確實能有效的反映個人運動參與的情形。

基於上述國外實證性的研究，證實自我報告式的運動參與行為可以有效的評估受試者的運動情形，而國內有關運動參與行為測量的研究也大多以回憶式的自我報告方式進行施測（蘇振鑫，1999；許泰彰，2000；戴良全，2003；何鑫憲，2004；張蕙麟，2005；呂芳陽，2005；林涵芸，2007）。由以上研究可知，運動參與行為的測量可運用不同的方式進行，其選擇方式應視研究性質及目的來評估。國內外許多研究均顯示自我報告式七天回憶法對運動參與行為的評估有適當的效度，本研究基於研究目的和研究對象擬參考此種方式進行運動參與行為的研究。

### 三、運動參與者背景因素與其參與行為

HBM 的創始人Rosenstock (1974) 針對預防性健康行為與HBM 的人口統計變項（包括性別、家庭型態和教育程度）兩者關連的重要性提出以下看法：他認為一個人會從事預防

性健康行為，與個人的年齡、性別、教育水準及家庭收入的多寡都有密不可分的關係，因而在美國不同種族的人們，其從事預防性健康行為便有很大的差異。此外，影響人們選擇或參與規律運動的因素主要可分為生態因素、社會因素和個人因素等三類。其中生態因素包括居住地區、居住環境和自然資源等；社會因素則有職業、收入、教育程度等；個人因素方面探討的範圍以年齡、性別和個人因素為主軸（行政院體委會，1999b）。以下即為研究者針對不同運動進行背景因素及參與行為的探討：

戴旭志（2001）以台北市具拳齡一年以上之太極拳運動參與者為對象，回收有效問卷372份，分析台北市太極拳休閒運動參與者參與動機與行為之研究，結果發現參與太極拳運動休閒活動在背景因素方面以男性居多（68.3%）、51~60歲居多（30.4%）、已婚者居多（81.2%）、教育程度專科以上居多（34.7%）、參與身分以退休者居多（29.6%）、月平均收入以4萬~6萬居多（29.3%）、每月可支配的休閒金額以1001~5000元最多（32.3%）、參與身份以無拜師者居多（63.7%）、資訊來源經由「親朋好友介紹」居多（61.8%）、拳齡以「一至三年」居多（50.8%）；參與行為方面，以參與時段為上午6:00~12:00居多（73.9%）、一週練習一次居多（49.5%）、每次練習時間以1至2小時居多（44.1%）、練習強度以「不一定」居多（40.1%）。

張富貴（2003）以10家台北市桌球訓練中心之運動參與者為研究對象，回收有效問卷391份，研究發現運動參與者在背景因素方面以男性居多（69.8%）、主要年齡層為40-49歲

(44.8%)、學歷以大學或專科較多(45.3%)、職業身分以公司職員佔大多數(85.4%)、婚姻方面以已婚者佔絕大部分(85.4%)；平均月收入以40,001~50,000元的比率最高(39.9%)。而參與行為方面則以每週參與2~3次者佔大部分(54.5%)、每次參與時間以1小時至1小時59分最多(62.7%)；每次參與時段絕大多數為17:01~23:00(96.2%)。

楊書銘(2003)以台南市市立羽球館休閒運動消費為研究對象，回收有效問卷370份，發現台南市市立羽球館休閒運動消費者在背景因素方面以「男性」居多，佔75.9%、年齡以「41~45歲」者最多，佔25.1%、教育程度以「大專」者最多，佔55.1%、職業以「軍公教」者最多，佔24.6%、收入以「30,001~50,000」者最多，佔28.6%、球齡以「7~10年」者最多，佔23.5%、距離以「15分鐘內」者最多，佔66.8%；參與行為方面則以每月打球次數以「6~8次」者最多，佔31.4%、每次打球時間以「1~2小時」者最多，佔80.5%、交通工具以「開車」者最多，佔57.5%。

蔡育佑(2004)以台中市羽球練習場參與者為研究對象，有效回收問卷558份，研究發現在背景因素方面，參與者以男性所佔比率較高(64.52%)、年齡以31-40歲為最多(38.35%)、學歷以大專以上比率較高(28.94%)、婚姻狀況以已婚者佔多數(53.92%)、月收入以3-4.5萬元最多(45.88%)；參與行為方面，每週打球次數以2~3次最多(43.19%)，到球場所花費時間以5-10分鐘較多(29.03%)，夥伴以朋友為多(52.15%)。

張蕙麟(2005)針對台灣地區大專院校學生進行運動參

與行為之調查，以回收5,098份有效問卷進行分析，發現規律參與運動的台灣地區大專院校學生佔26.61%，偶而為之者佔73.39%，參與行為方面以每週參與運動「3次」者最多，佔29.18%；其次為「2次」，佔28.36%。每次從事運動以持續「1小時~2小時（含）」的比例最高，佔55.58%，從事運動時間以「下午」從事運動的比例最高，佔57.92%；「夜間」時段次之，佔19.23%。從事夥伴以「同學」為同伴者最多，佔43.60%，「朋友」次之，佔28.91%。

呂芳陽（2005）以2006位台灣地區41間民營羽球館的羽球運動消費者為對象，研究其參與行為及滿意度，研究發現，在背景因素方面，羽球運動消費者以「男性」（72.88%）、「已婚者」（58.62%）、年齡介於「23-35歲」（39.88%）居多，而在教育程度上則以「大專」程度者居多（58.72%），職業則以「公教人員」居多（26.57%），每月收入為「20,001元-40,000元」居多（29.51%），居住地以「中部區域」所佔的樣本數最多（39.13%）、球齡以「1-5年」（50.55%）居多，到達羽球運動地點的時間以「11-30分鐘」居多（51.74%）；參與行為方面，每週以「2次」的參與次數為最多（34.25%）、持續時間以「1-2小時（含）」為最多（52.19%）、選擇「夜間」時段者的人數最多（50.20%）、從事夥伴以「朋友」居多（47.92%）、在未來參與意願上以「願意」者為最多，多達97.21%。

鍾偉志（2006）以參與網球球隊或網球俱樂部為研究對象，回收有效問卷202份，研究發現參與者在背景因素方面為男性佔多數（74.3%）、單身者較多（55%）、年齡以21-30

歲者居多（32.2%）、教育程度以大專最多（64.4%）、職業以學生較多（28.7%）、平均月收入以6-7.5萬元居多（23.8%），而在參與行為方面以每2-3天運動一次為最多（42.6%）。

李政道（2006）以南投和嘉義地區羽球館消費者為對象，回收有效問卷517份，研究羽球場館消費者參與動機與參與行為，結果發現在背景因素方面，以男性消費者居多，年齡偏重在20歲以下，教育程度以高中居多，未婚者居多，每月平均收入為30,000元以下最多；參與行為方面，每月平均消費金額為2,001-3,500元，每週打球次數以2~3次者的比例最高（43.133%），打球時段以晚上17:01~21:00者比例最多（36.557%），運動夥伴以朋友比例最高（46.615%）。

體委會在2007年運動統計中，以台灣地區1萬5,005人為受訪對象，調查台灣地區民眾運動參與狀況，結果發現平常或假日有運動者達76.9%，其中規律運動者達18.8%，偶爾運動者為35.1%，運動目的以健康為主要因素，達76.9%，最常從事活動為戶外活動75.7%，其次為球類運動28.0%，運動頻率以每週二次（17.2%），平均每次運動為1-2小時（28%）為最多（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7）。

林涵芸（2007）以彰化縣羽球運動參與者為對象，回收有效問卷334份，研究發現在背景因素方面以男性佔大部分（74.3%），年齡為23-45歲居多（74.8%），婚姻狀況以已婚者居多（63.8%），教育程度以大學較多（36.5%），職業以製造業和軍警公教居多（分佔29%、28.4%），每月收入以2-6萬元佔大部分（78.1%），球齡以5-10年較多（28.4

%)，到達場地時間以10分鐘以內佔大多數；在參與行為方面，以每週參與2次居多(40.7%)，每次參與時間以60-90分鐘最多(53%)，每月以花費1000元以下最多(53.3%)。

陳校成(2008)以屏東縣元極舞者為研究對象，研究發現在背景因素方面，元極舞者以女性為多(91.1%)，年齡以60歲以上者為多(45.1%)，教育程度以國小以下為多(40.0%)，職業以家管為多(59.2%)，家庭生命週期以子女都已獨立為多(60.3%)，每月所得以20,000元以下者為多(73.3%)；在參與行為方面，資歷3年以上者最多(60.6%)，以假日及非假日都從事者最多(72.0%)，活動時間以清晨最多(57.7%)，每週參與6次以上者最多(39.9%)，有專業人員指導者最多(95.3%)，活動時間以每次2小時以內者最多(51.1%)，友伴以朋友最多(37.8%)，從事地點以學校最多(38.7%)，平均每月花費以1,000元以下者最多(98.2%)。

而綜合討論性的研究如：

吳金鳳(1998)以1911年-1996間國內博碩士論文為分析資料。比較消費性休閒運動參與者人口統計特徵，發現不同運動的參與行為在人口變項部分，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職業、教育程度、每月收入等，均有所差異。

陳彥光(2007)整理相關文獻，亦發現在性別方面，男性在休閒運動的參與次數、時間和規律性都明顯高於女性，顯示女性在休閒運動的參與程度稍低，而且男性比較喜歡參與激烈性的休閒運動，女性較偏向於從事靜態的休閒運動；而在年齡方面，參與者的年齡與休閒運動的參與型態及參與

的狀況有著明顯的差異，而且在參與的形態方面，年齡越高者，參與較激烈性的休閒運動頻率越低，反之，年齡越低者，參與刺激性的休閒運動頻率越高。意即，不同運動的參與行為，在參與者的背景因素上有所差異。

由上可知，不同種類運動參與者在背景因素、參與行為方面有不同特徵。至於相同種類的運動，背景因素有其相同點，但仍會因部分的差異產生參與行為的不同，因此，各項人口因素影響其參與行為的效果並非一致，且地區性亦有所差別，有待後續研究者加以探討。

#### 四、小結

由上可知，影響休閒運動參與行為影響因素眾多，包括：人口學變項、身體健康狀況、健康信念、身體自我概念、運動動機、健康控制歸因、社會支持、自我效能、及運動結果期待等，且因運動項目不同、參與者背景不同而有不同的行為表現，而台東地區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因素及參與行為與其他地區研究是否相同？則賴實際調查後加以驗證。故本研究試圖由人口統計變項因素來分析羽球運動參與者的行為，試圖瞭解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不同背景因素與參與行為的差異情形為何？並採適合大群體研究的問卷調查法實施。

### 第三節 休閒運動阻礙因素之相關研究

#### 一、 休閒運動阻礙因素定義

Ellis and Rademacher(1986)將休閒運動阻礙定義為任何阻止或限制個人參與休閒活動的頻率(frequency)、持續性(duration)及參與品質(quality)的因子皆為休閒阻礙。

張良漢(2002)認為，休閒運動阻礙(recreational sport constraints)是影響個體在休閒時間內，不喜歡或不投入參與休閒運動，如：球類運動、戶外運動、民俗運動、舞蹈運動、健身運動、技擊運動及水上運動等身體活動的理由或因素。

許志賢(2002)認為，休閒運動阻礙是指影響個體在閒暇時間內，無法、不喜歡或不想投入參與休閒運動的原因，而時間、金錢、工作(學業)壓力、體能、個人能力、興趣、同伴、家人態度、交通、資訊、指導員、場地設施等則是最主要的阻礙因素。

施天保(2005)將休閒運動阻礙定義為：凡個人偏好某一種休閒運動，但是受到種種因素的影響，使得個體減少參與次數、或是中斷參加、甚至無法參與等阻礙參與休閒運動的所有因素，這些因素皆稱為休閒運動阻礙。

綜合上述文獻得知，休閒運動阻礙是指影響個體參與休閒運動的原因，包含限制、阻止或中斷個體參與休閒運動，或是降低休閒運動品質的因素皆是。

#### 二、 休閒運動阻礙因素構面研究

Jackson(1993)利用因素分析將十五種阻礙因素分為：

(一) 社會孤立因素 (二) 易達性因素 (三) 個人因素和費用因素 (四) 時間受制因素 (五) 設備因素等五類。

陳思倫 (1996) 指出，阻礙參與休閒活動的因素有二：

(一) 外在阻礙因素：1. 外在經濟因素 2. 人口因素 3. 社會結構 4. 社會型態 5. 罪犯和破壞公物、都市髒亂等情形 6. 資源 7. 大眾交通工具。(二) 個人阻礙因素：1. 個性 2. 知覺和態度 3. 知識和技能 4. 性別 5. 年齡與家庭生命週期 6. 文化和次文化的影響 7. 目標和生活型態、居住地區 8. 職業、收入、金錢分配 9. 可利用的休閒時間。

中華民國體育學會 (2000) 在「休閒活動專書」中指出，影響個人參與休閒運動的因素分為「個人因素」、「社會和生活狀況因素」、「參與機會因素」等三方面。

黃金柱 (2000) 認為影響個體休閒運動選擇的因素可分為「物理環境」、「社會性環境」與「個人因素」三方面。就物理環境而言，居住地與運動場地設施會影響個體休閒運動型態、種類及選擇；社會環境而言，家庭成員對於休閒運動的態度，以及其本身所從事的活動類型，以及同儕團體對於青少年休閒運動的抉擇等，都有決定性的影響；個人的技能與表現水準，以及先前經驗的累積，這些先前能力會影響個體在參與中所獲得的滿意度。

張良漢 (2002) 認為其休閒運動阻礙量表包含：(一) 個體阻礙層面：包含性別、財力、家庭生命週期、婚姻狀況、教養背景等。(二) 社會阻礙層面：包含人口因素、文化背景、同儕關係、休閒因素、環境因素等。(三) 經驗阻礙層面：包含態度、覺知、經驗等。(四) 機會阻礙層面：包含

設備型態、品質、活動的選擇、可及性及位置、遊憩服務等。

吳承典（2003）針對雲林縣國小教師進行運動參與阻礙因素之研究，以下面四項為阻礙構面：「環境阻礙因素」—內容多為與休閒運動之環境與設施有關之阻礙影響條件。「經驗阻礙因素」—內容多屬於個人所受休閒運動之經驗影響因素。「個體阻礙因素」—內容多為個人感受的部份。「社會阻礙因素」—內容屬於社會、文化方面的影響。

張文騰（2004）以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職員工為對象，探討其休閒運動阻礙因素，將「環境與經濟因素」、「個人內在因素」、「場地設施因素」、「工作因素」設為阻礙因素構面。

王天威（2005）針對台北縣中等學校女學生探討其運動參與阻礙因素研究，以「個人認知阻礙」、「人際阻礙」、「結構阻礙」為阻礙因素構面。

曾嘉珍（2006）以台北市學習運動舞蹈者為對象，調查其阻礙因素，將阻礙因素分為「個人結構阻礙」、「個人內在阻礙」、「家人阻礙」、「環境結構阻礙」四個構面。

陳校成（2008）以屏東縣元極舞者為研究對象，探討其休閒運動參與阻礙因素，以「個人心理因素」、「運動認知與環境因素」、「時間因素」、「經驗因素」為阻礙因素構面。

廖國翔（2008）以台北市地區網球運動參與者為研究對象，探討其阻礙因素，將阻礙因素分為「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生理阻礙」等四個阻礙因素構面。

綜此，休閒阻礙的分類會因研究者的觀點不同，而有不

同的分類結果，但不外乎內在（如個人認知、個人經驗、個人結構…）及外在（人際阻礙、場地設施、環境、社會…）兩大因素。

### 三、 休閒運動阻礙因素相關之研究

蘇瑛敏（1996）將阻礙婦女參與休閒運動的因素分為：心理因素、休閒時間不足、健康與安全上的顧慮、缺乏安全優良的休閒設施場所、交通工具擁有與使用的性別差異、金錢因素、休閒資訊不足，其他如同好、友伴之有無，本身休閒意志力、休閒活動指導等因素都是阻礙休閒運動參與之因素。

許志賢（2002）研究發現，台灣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校長的休閒運動阻礙因素以「機會阻礙」影響最大，而最影響受訪者參與休閒運動的前三項因素分別是「場地、設施位置的方便性」、「場地、設施人員的服務品質」與「場地、設施的品質」。

體委會在2007年運動統計中，以台灣地區1萬5,005人為受訪對象，調查台灣地區民眾運動參與狀況，結果發現台灣民眾沒有運動的原因（沒運動的受訪者3,468人，可複選），以沒有時間55.0%為最多，其次為懶得運動20.0%（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7）。

謝鎮偉（2002）發現輔仁大學專任教職員工參與休閒運動阻礙因素以「工作因素」構面之阻礙最大，如：「工作繁忙」、「工作時間太長」、「沒有閒暇時間」、「自己的業務壓力太大」、「工作的體力負荷量太大」等；不同性別、

年齡、學歷、職稱與收入之教職員工參與休閒運動之阻礙因素皆有顯著差異。

吳承典（2003）研究發現影響雲林縣國小教師休閒運動參與的前5項阻礙因素為「個人休閒運動的喜好」、「休閒運動動機」、「休閒運動設施距離的遠近」、「休閒運動的態度」及「休閒運動的技能」。就阻礙的構面而言，國小教師休閒運動的「經驗阻礙」，包括經驗、認知以及對於休閒運動項目的喜好、態度、參與動機、技能和項目本身所具有的特性等，是影響國小教師參與休閒運動的主要因素。

張文騰（2004）以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職員工為對象，研究發現「工作因素」影響其參與休閒運動的程度最大，其中不同性別、年齡、學歷、收入在參與休閒運動阻礙因素上有顯著差異。

蔡惠君（2003）研究發現五甲地區成年人參與休閒運動阻礙因素依序為「時間阻礙」、「同伴阻礙」、「心理阻礙」、「知識阻礙」、「設施阻礙」、「興趣阻礙」及「便利性阻礙」因素，而不同性別、年齡、職業、教育程度、婚姻狀況及收入之成年人在參與休閒運動阻礙因素上有顯著之差異。

蔡文毅（2004）以台南縣國小教師為研究對象，發現阻礙台南縣國小教師從事休閒運動的原因以個人時間不足最多，佔34.2%，其次依序為缺乏友伴、懶得出門、沒有運動習慣、工作壓力太大等。

曾嘉珍（2006）以台北市學習運動舞蹈者為對象，發現其運動阻礙以「個人結構阻礙」及「個人內在阻礙」為最深，其中不同年齡、職業、學舞年資、上課時段、每週參與天數

在阻礙因素上有顯著差異。

陳校成（2008）以屏東縣元極舞者為研究對象，探討其休閒運動阻礙因素，發現參與元極舞阻礙因素的四個構面中，僅以「經驗因素」構面阻礙最高；整體上以「身體狀況不佳」的阻礙最高。而元極舞者中性別以男性，教育程度國小以下，職業是農林漁牧，有子女且有工作所得低者運動阻礙最高。

綜合上述專家學者所探討休閒運動參與之阻礙因素文獻發現，參與休閒運動的阻礙因素繁多而複雜，不只受到內在因素影響，亦受到外在因素影響。而在不同的背景變項，不同環境，參與休閒運動的阻礙因素也有所不同。Jackson（1983）就發現，因為活動種類的不同，各阻礙因素影響的程度也會不一樣。例如在團體運動項目中，同伴與適合的場地可能成為最主要的阻礙；滑雪、遊艇、高爾夫等項目中，則花費與環境可能為主要阻礙。吳承典（2003）亦認為，休閒運動阻礙的覺知與休閒運動參與有相關存在，對象的不同，對於休閒運動阻礙的感受亦不同。而影響休閒運動參與的因素與休閒運動阻礙因素間，也有高度的相關存在。故，阻礙因素因人、事、時、地、物而會有所不同。

#### 四、小結

休閒運動阻礙是指影響個體參與休閒運動的原因，包含限制、阻止或中斷個體參與休閒運動，或是降低休閒運動品質的因素皆是。而休閒阻礙的分類會因研究者的觀點不同，而有不同的分類結果。且阻礙因素常因人、事、時、地、物

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台東特殊的地理位置所產生的特殊人文經濟，其羽球運動參與者的阻礙因素，與其他地區是否有所不同？則為本研究所關注的重點所在。



## 第參章 研究方法

本章主要說明本研究所使用的方法統計方式。本章共分四節，分別是第一節：研究架構與流程，第二節：研究對象與取樣，第三節：研究工具，第四節：研究資料處理。

### 第一節 研究架構與流程

本研究主要研究目的為對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為對象，進行有關「個人背景因素」、「羽球運動參與行為」及「羽球運動參與阻礙因素」三大部份之調查，瞭解不同背景變項的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的參與現況與阻礙因素的差異情形。本研究之研究架構如圖3-1-1。



圖3-1-1研究架構圖

本研究從問題背景與文獻探討中決定研究主題，經統整歸納相關文獻與指導教授同意後，採用廖國翔（2008）設計的「網球運動參與者休閒阻礙量表」，修訂而成施測問卷，抽取樣本進行預試後，發放正式問卷並回收問卷，經資料分析討論後，做成結論與建議，其研究流程如圖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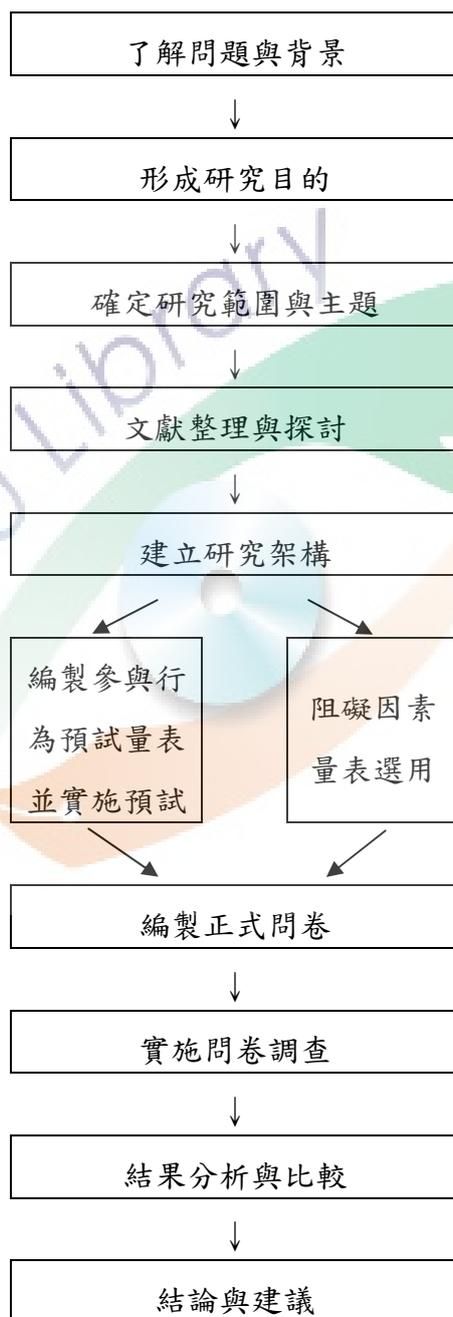


圖3-1-2研究流程圖

## 第二節 研究對象與取樣

### 一、研究對象：

本研究所欲調查的對象係指台東縣實際從事羽球運動的參與族群，針對其背景、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進行相關分析探討。

### 二、預試樣本：

本研究以台東縣東海羽球館館內從事羽球運動的參與者為預試問卷發放對象，採方便抽樣，共發放 30 份問卷，進行「羽球運動參與行為量表」重測信度施測。

### 三、正式樣本：

以台東縣實際從事羽球運動的參與者為施測對象。研究者在各球會活動期間至該活動場地發放正式問卷，或委請各球會總幹事代為發放，請同意參與本研究的球友於休息時間填寫，並當場由發放者收回問卷，合計發放 391 份，扣除資料填答不全者 23 份，共計收回有效樣本數 368 份，有效回收率為 94.1 %。

## 第三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以「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調查問卷」為研究工具，問卷內容包含「基本資料」、「羽球運動參與行為」、「羽球運動參與阻礙因素」三部份，茲分別說明如下：

### 一、基本資料部份

(一)性別：區分為「男性」、「女性」。

(二)年齡：區分為「20歲以下」、「21-30歲」、「31-40歲」、「41-50歲」、「51-60歲」和「60歲以上」，共六種。

(三)居住地區：分為「台東市居民」、「台東其他區鄉鎮居民」、

「外縣市居民」，共三種。

(四)婚姻狀況：分為「未婚」、「已婚」。

(五)教育程度：分為「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研究所(含以上)」，共五種。

(六)職業：分為「農林漁牧礦」、「軍警公教」、「服務業」、「自由業」、「製造業」、「商業」、「未就業(包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其他」，共八種。

(七)每月收入：分為「30,000元以下」、「30,001-50,000元」、「50,001-70,000元」、「70,001元以上」，共四種。

(八)球齡：分為「1年以內」、「1-5年」、「6-10年」、「10年以上」，共四種。

## 二、羽球運動參與行為部分

在此部份問卷之效度上，本問卷在建構的過程中，除了依據理論基礎與文獻探討外，並經指導教授確認，因此，本研究的內容效度具一定之水準，可充分反映運動參與行為的適切性。

此部分量表選訂為下列選項：

(一)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區分為「1次」、「2次」、「3次」、「4次」、「5次」、「5次以上」共六種。

(二)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區分為「30-60分鐘」、「60-90分鐘」、「90-120分鐘」、「120-150分鐘」、「150分鐘以上」，共五種。

(三)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區分為「清晨」、「上午」、「中午」、「下午」、「夜間」共五種。

(四)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區分為「同事」、「同學」、

- 「家人」，「鄰居」、「朋友」、「無特定對象」共六種。
- (五)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區分為「1,000元以下」、「1,000-2,000元」、「2,000-3,000元」，和「3,000元以上」共四種。
- (六)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分為「10分鐘以內」、「11-30分鐘」、「31-60分鐘」、「1小時以上」，共四種。

另外，本研究利用「重測信度」測量此部份問卷之信度。研究者預計自台東縣東海羽球館中隨機抽取30名羽球運動消費者進行預試調查，並以1到30號編碼，由研究者親自發放，填答完畢立即收回，而在實施預試之同時，徵求預試者之同意，於五日後再度填答，以確認此部份問卷之再測信度。在比較30位預試者第一次與第二次所填選之答案後，每題答案相同者，大多介於30人至26人（86.7%~100%），Cramer's V coefficient分析顯示問卷答案前後測一致性具有顯著性意義（ $p < .001$ ），顯示此部份問卷的再測信度達到接受程度，如表3-3-1。

表 3-3-1 參與行為再測信度考驗表

題號	答案相同人數	相似比(%)	p
2, 6	30	100.0	.001
1, 5	29	96.7	.001
3	27	90.0	.001
4	26	86.7	.001

備註：前後測30人

### 三、羽球運動參與阻礙因素部份

經文獻分析後，研究者發現廖國翔（2008）所研究的網球運動與本研究所欲探討的羽球運動同為隔網運動，而該研究所設計的「網球運動參與者休閒阻礙量表」，就構面來看，人際間阻礙因素、結構性阻礙因素屬外在因素，個人內在阻礙因素、生理阻礙因素屬內在因素，已能包含各研究者所分阻礙構面。而該量表在信度表現方面，總量表 Cronbach  $\alpha$  係數為 .87，各分量表的  $\alpha$  係數分別為 .78、.82、.78 及 .72，顯示該量表的一致性相當高；在效度方面，該量表所得累積解釋變異量達 61.98%，亦具有良好的建構效度（如表 3-3-1）。因此，與指導教授討論後，決定引用該阻礙量表作為本研究的運動參與阻礙量表，同意書如附錄 1。

此量表將阻礙因素分成四個層面，共計 16 題。勾選內容為「1=非常同意、2=同意、3=沒意見、4=不同意、5=非常不同意」，故得分越低，表示阻礙因素越大，反之，則阻礙因素越小，如附錄 2。分述如下：

- (一)人際間阻礙因素：包括第1、2、3、4、5題，共5題，內容包含缺少球伴、家務繁忙、缺乏時間等。
- (二)結構性阻礙因素：包第6、7、8、9題，共4題，內容包含場地問題、交通問題及環境問題等。
- (三)個人內在阻礙因素：包括第10、11、12、13題，共4題，包含對網球的了解程度、技術層面及減少熱情等。
- (四)生理阻礙因素：包括第14、15、16題，共3題，包含身體疾病、體能狀況等。

表 3-3-2 網球運動參與者休閒阻礙因素分析摘要表

因素	題號內容	因素負荷量	解釋變異量%	特徵值	$\alpha$
人際間阻礙	1. 大部分的友人不從事網球活動	.74			
	3. 缺少合適的球伴	.74			
	4. 工作及家務忙碌	.71	16.96	2.71	.78
	2. 缺乏時間參與網球運動	.70			
	5. 網球場的場地太少	.58			
結構性阻礙	6. 網球場的設施不健全	.79			
	7. 網球場的距離太遠	.78	16.80	2.69	.82
	8. 網球場的環境不好	.72			
	9. 交通的不方便	.69			
個人內在阻礙	10. 對於網球資訊瞭解程度	.81			
	11. 打網球所需要的技術層面	.75	15.71	2.51	.78
	12. 家人認為網球活動不適合我	.72			
	13. 對網球的熱情減少	.64			
生理阻礙	14. 身體的疾病	.85			
	15. 因從事網球活動所帶來身體的傷痛	.72	12.51	2.00	.72
	16. 體能狀況	.65			

總解釋變異量 61.98% Cronbach  $\alpha$ .87

資料來源：臺北地區網球運動參與者休閒效益與休閒阻礙因素之研究（頁 46），廖國翔，2008，台北市教育大學體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

#### 第四節 研究資料處理

本研究問卷資料蒐集後，刪除無效問卷，接著針對有效問卷進行編碼與計分，再以spss for windows 12.0統計套裝軟體進行資料處理。並採用以下的統計方法：

- 一、以描述性統計（平均數、次數分配、百分比、標準差）描述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背景分析、參與行為現況（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的次數、平均每次從事羽球運動的持續時間、最常從事羽球運動的時段、最常與其一同從事羽球運動的夥伴、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上的金錢）及阻礙因素。
- 二、以卡方檢定（百分比同質性檢定）檢定不同背景變項的台東縣羽球人口在參與羽球運動現況上的差異情形。
- 三、以 t 檢定（t-test）檢定不同性別、婚姻狀況的羽球參與者在羽球運動阻礙因素上的差異情形。
- 四、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One-way ANOVA）來檢定不同年齡、居住區域、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球齡、到達羽球運動場所所需花費的時間的羽球參與者在參與羽球運動阻礙因素上的差異情形，如達顯著差異（ $p < .05$ ），則以雪費法（Scheffe）進行事後比較。
- 五、本研究所有的統計考驗顯著水準皆定為  $\alpha = .05$ 。

## 第肆章 結果與討論

本章就研究所獲得的資料，分析其結果並加以討論。全章共分為六節，第一節為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分析，第二節為羽球運動參與者參與現況分析，第三節為羽球運動參與者阻礙因素現況分析，第四節為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與參與現況的差異比較，第五節為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與阻礙因素的差異比較，第六節為綜合討論。

### 第一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分析

以下為本研究對象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的基本資料分析，包含羽球運動參與者的性別、年齡、居住區域、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球齡等八項，分述如下：

#### 一、性別

由表4-1-1可看出本研究對象，男性羽球參與者共265人，佔72.01%，女性羽球參與者103人，佔27.99%。

表 4-1-1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性別統計表

性別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男	265	72.01	72.01
女	103	27.99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二、年齡

由表4-1-2可看出本研究對象以31-40歲的羽球運動參與者126人最多，佔34.24%，41~50歲的羽球運動參與者次之，

為81人，佔22.01%；其餘依序為20歲以下羽球運動參者54人，佔14.67%，21-30歲羽球運動參與者51人，佔13.86%，51-60歲羽球運動參與者43人，佔11.68%，60歲以上羽球運動參與者人數最少，為13人，佔3.53%。

表 4-1-2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年齡統計表

年齡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20 歲以下	54	14.67	14.67
21-30 歲	51	13.86	28.53
31-40 歲	126	34.24	62.77
41-50 歲	81	22.01	84.78
51-60 歲	43	11.68	96.47
60 歲以上	13	3.53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三、居住區域

由表 4-1-3 可看出本研究對象居住區域以台東市 287 人為最多，佔 77.99%，其次為台東其他鄉鎮 48 人，佔 13.04%，外縣市居民 33 人最少，佔 8.97%。

表 4-1-3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居住區域統計表

居住區域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台東市	287	77.99	77.99
台東其他鄉鎮	48	13.04	91.03
外縣市居民	33	8.97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四、婚姻狀況

由表 4-1-4 可看出本研究對象婚姻狀態以已婚者為 221 人最多，佔 60.05%，未婚者 147 人較少，佔 39.95%。

表 4-1-4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婚姻狀況統計表

居住區域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未婚	147	39.95	39.95
已婚	221	60.05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五、教育程度

由表 4-1-5 可看出本研究對象教育程度以大專學歷 179 人為最多，佔 48.64%，高中（職）學歷者 130 人，佔 35.33% 為次，研究所（含以上）學歷者 37 人，佔 10.05%，國中學歷者 17 人，佔 4.62%，國小學歷者 5 人，佔 1.36%。

表 4-1-5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教育程度統計表

教育程度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國小	5	1.36	1.36
國中	17	4.62	5.98
高中（職）	130	35.33	41.30
大專	179	48.64	89.95
研究所（含以上）	37	10.05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六、職業

由表4-1-6可看出本研究對象職業以從事軍警公教的羽球運動參與者人數160人最多，佔43.48%，未就業（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的羽球運動參與者次之，為91人，佔24.73%；其餘依序為從事服務業的羽球運動參與者62人，佔16.85%，從事自由業的羽球運動參與者20人，佔5.43%，從事農林漁牧礦的羽球運動參與者9人，佔2.45%，從事製造業及其他的羽球運動參與者人數較少，分別為7人、3人，佔1.90%、0.82%。

表 4-1-6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教育程度統計表

職業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農林漁牧礦	9	2.45	2.45
軍警公教	160	43.48	45.92
服務業	62	16.85	62.77
自由業	20	5.43	68.21
製造業	7	1.90	70.11
商業	16	4.35	74.46
未就業（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	91	24.73	99.18
其他	3	0.82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七、每月收入

由表4-1-7可看出本研究對象收入以30,000元以下的羽球運動參與者138人為最多，佔37.50%，30,000-50,000元的

羽球運動參與者次之，為126人，佔34.24%，50,001-70,000元的羽球運動參與者85人，佔23.10%，70,001元以上的羽球運動參與者最少，為19人，佔5.16%。

表 4-1-7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每月收入統計表

每月收入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30,000 元以下	138	37.50	37.50
30,000-50,000 元	126	34.24	71.74
50,001-70,000 元	85	23.10	94.84
70,001 元以上	19	5.16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八、球齡

由表4-1-8可看出本研究對象球齡以1-5年的羽球運動參與者117人為最多，佔31.79%，10年以上的羽球運動參與者次之，為105人，佔28.53%，1年以內的羽球運動參與者99人，佔26.90%，6-10年的羽球運動參與者人數最少，為47人，佔12.77%。

表 4-1-8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球齡統計表

球齡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1 年以內	99	26.90	26.90
1-5 年	117	31.79	58.70
6-10 年	47	12.77	71.47
10 年以上	105	28.53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第二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參與現況分析

本節旨在瞭解羽球運動參與者的行為現況為何，共分為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等六項，分述如下：

### 一、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

由表4-2-1可看出本研究對象以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3次為最多，為84人，佔22.83%，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2次的羽球運動參與者次之，為71人，佔19.29%，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5次以上的羽球運動參與者64人，佔17.39%，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5次的羽球運動參與者60人，佔16.30%，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4次的羽球運動參與者50人，佔13.59%，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1次的人數最少，為39人，佔10.60%。

表 4-2-1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統計表

每週次數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1次	39	10.60	10.60
2次	71	19.29	29.89
3次	84	22.83	52.72
4次	50	13.59	66.30
5次	60	16.30	82.61
5次以上	64	17.39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二、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

由表4-2-2可看出本研究對象以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60-90分鐘172人為最多，佔46.74%，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30-60分鐘及90-120分鐘相同，為86人，佔23.37%，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120-150分鐘13人，佔3.53%，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150分鐘以上者最少，為11人，佔2.99%。

表 4-2-2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統計表

每次持續時間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30-60 分鐘	86	23.37	23.37
60-90 分鐘	172	46.74	70.11
90-120 分鐘	86	23.37	93.48
120-150 分鐘	13	3.53	97.01
150 分鐘以上	11	2.99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三、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

由表 4-2-3 可看出本研究對象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為下午及夜間者，各為 137 人，各佔 37.23%，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為清晨者 71 人，佔 19.29%，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為上午者 22 人，佔 5.98%，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為中午者最少，為 1 人，佔 0.27%。

表 4-2-3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統計表

從事時段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清晨	71	19.29	19.29
上午	22	5.98	25.27
中午	1	0.27	25.54
下午	137	37.23	62.77
夜間	137	37.23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四、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

由表 4-2-4 可看出本研究對象最常與朋友一起從事羽球活動者最多，為 163 人，佔 44.29%，最常一起從事羽球活動者為無特定對象者 89 人，佔 24.18%，最常與同學一起從事羽球活動者為 61 人，佔 16.58%，最常與同學一起從事羽球活動者為 34 人，佔 9.24%，最常與家人一起從事羽球活動者為 19 人，佔 5.16%，最常與鄰居一起從事羽球活動者最少，為 2 人，佔 0.54%

表 4-2-4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統計表

球友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同事	61	16.58	16.58
同學	34	9.24	25.82
家人	19	5.16	30.98
鄰居	2	0.54	31.52
朋友	163	44.29	75.82
無特定對象	89	24.18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五、 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

由表 4-2-5 可看出本研究對象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 1,000 元以下者 204 人為最多，佔 55.43%，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 1,000-2,000 元者 133 人，佔 36.14%，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 2,000-3,000 元者 30 人，佔 8.15%，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 3,000 元以上者 1 人為最少，佔 0.27。

表 4-2-5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統計表

每月花費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1,000 元以下	204	55.43	55.43
1,000-2,000 元	133	36.14	91.58
2,000-3,000 元	30	8.15	99.73
3,000 元以上	1	0.27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六、 到達羽球場所需時間

由表 4-2-6 可看出本研究對象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10 分鐘以內者 229 人為最多，佔 62.23%，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11-30 分鐘以內者 129 人，佔 35.05%，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31-60 分鐘以內者 7 人，佔 1.90%，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1 小時以上者 3 人為最少，佔 0.82%。

表 4-2-6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統計表

到達場地所需時間	人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10 分鐘以內	229	62.23	62.23
11-30 分鐘	129	35.05	97.28
31-60 分鐘	7	1.90	99.18
1 小時以上	3	0.82	100.00
合計	368	100.00	

### 第三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阻礙因素現況分析

本節旨在瞭解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阻礙因素的各向度及各題上得分情形，並進行結果的分析與討論。共分為二部份來敘述，第一部份是羽球運動參與者在阻礙因素各構面的現況；第二部份是羽球運動參與者在阻礙因素各題的現況。

#### 一、羽球運動參與者在阻礙因素各分向度的現況

由表4-3-1得知，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在參與羽球運動阻礙因素各構面上，在「人際間阻礙」構面上平均得分2.65最低，表示「人際間阻礙」為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最強之阻礙因素，在「生理阻礙」構面上平均得分2.97次之，為次強之阻礙因素，而「個人內在結構」及「結構性阻礙」構面上平均得分為3.16及3.31，表示在「個人內在阻礙」及「結構性阻礙」為台東縣羽球參與者較弱之阻礙因素。

表 4-3-1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阻礙因素各構面得分情形摘要表

構面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人際間阻礙	368	2.65	0.66
結構性阻礙	368	3.31	0.71
個人內在阻礙	368	3.16	0.58
生理阻礙	368	2.97	0.81

#### 二、羽球運動參與者在阻礙因素各題的現況

由表4-3-2可看出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在參與羽球運動阻礙因素各題平均得分以題號5「羽球場的場地太少」(M=2.399)最低，表示羽球廠的場地太少為台東羽球運動參與者

最強之阻礙；其餘依序為題號4「工作及家務忙碌」（M=2.600），題號11「打羽球所需要的技術層面」（M=2.717），題號2「缺乏時間參與羽球運動」（M=2.745），題號1「大部分的友人不從事羽球活動」（M=2.747），題號3「缺少合適的球伴」（M=2.752），題號15「因從事羽球活動所帶來身體的傷痛」（M=2.899），題號16「體能狀況」（M=2.902），題號10「對於羽球資訊瞭解程度」（M=2.948），題號6「羽球場的設施不健全」（M=3.054），題號14「身體的疾病」（M=3.106），題號13「對羽球的熱情減少」（M=3.285），題號7「羽球場的距離太遠」（M=3.291），題號8「羽球場的環境不好」（M=3.418），題號9「交通的不方便」（M=3.481），題號12「家人認為羽球活動不適合我」（M=3.671）。

表 4-3-2 台東縣羽球參與者阻礙因素各題得分情形摘要表

題號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5	羽球場的場地太少	2.399	1.057
4	工作及家務忙碌	2.600	0.966
11	打羽球所需要的技術層面	2.717	0.963
2	缺乏時間參與羽球運動	2.745	0.968
1	大部分的友人不從事羽球活動	2.747	0.995
3	缺少合適的球伴	2.752	0.963
15	因從事羽球活動所帶來身體的傷痛	2.899	1.027
16	體能狀況	2.902	0.983
10	對於羽球資訊瞭解程度	2.948	0.861
6	羽球場的設施不健全	3.054	1.027

(表格續下頁)

(續表 4-4-1)

題號	題目	平均數	標準差
14	身體的疾病	3.106	0.997
13	對羽球的熱情減少	3.285	0.897
7	羽球場的距離太遠	3.291	0.922
8	羽球場的環境不好	3.418	0.851
9	交通的不方便	3.481	0.838
12	家人認為羽球活動不適合我	3.671	0.878

#### 第四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與參與現況的關聯比較

本節旨在探討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不同背景變項在羽球運動參與現況上的關聯情形。以下分別就「性別」、「年齡」、「居住地區」、「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與「球齡」等八個背景變項與六種參與現況變項經卡方檢定來探討之間是否達顯著關聯。

##### 一、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

檢定結果如表 4-4-1，發現背景變項中的「年齡」、「婚姻狀況」、「職業」、「球齡」在參與行為變項「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上有顯著關聯。

表 4-4-1 背景變項與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同質性檢定表

背景變項	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						總和	
	1 次	2 次	3 次	4 次	5 次	5 次以上		
	N (%)	N (%)	N (%)	N (%)	N (%)	N (%)		
性別	男	26	56	61	39	38	45	265
		7.07	15.22	16.58	10.60	10.33	12.23	72.01
性別	女	13	15	23	11	22	19	103
		3.53	4.08	6.25	2.99	5.98	5.16	27.99
卡方值								5.45
年齡	20 歲以下	11	11	9	3	8	12	54
		2.99	2.99	2.45	0.82	2.17	3.26	14.67
年齡	21-30 歲	7	10	22	5	1	6	51
		1.90	2.72	5.98	1.36	0.27	1.63	13.86
年齡	31-40 歲	11	32	29	20	19	15	126
		2.99	8.70	7.88	5.43	5.16	4.08	34.24
年齡	41-50 歲	8	12	15	8	21	17	81
		2.17	3.26	4.08	2.17	5.71	4.62	22.01
年齡	51-60 歲	2	6	5	12	9	9	43
		0.54	1.63	1.36	3.26	2.45	2.45	11.68
年齡	60 歲以上	0	0	4	2	2	5	13
		0.00	0.00	1.09	0.54	0.54	1.36	3.53
卡方值								59.34*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1)

背景變項		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						總和
		1次 N (%)	2次 N (%)	3次 N (%)	4次 N (%)	5次 N (%)	5次以上 N (%)	
居住區域	台東市居民	26 7.07	51 13.86	69 18.75	38 10.33	46 12.50	57 15.49	287 77.99
	台東其他區鄉鎮居民	5 1.36	12 3.26	9 2.45	9 2.45	10 2.72	3 0.82	48 13.04
	外縣市居民	8 2.17	8 2.17	6 1.63	3 0.82	4 1.09	4 1.09	33 8.97
	卡方值	16.25						
	未婚	24 6.52	31 8.42	41 11.14	14 3.80	16 4.35	21 5.71	147 39.95
	已婚	15 4.08	40 10.87	43 11.68	36 9.78	44 11.96	43 11.68	221 60.05
婚姻狀況	卡方值	19.48*						
教育程度	國小	0 0.00	1 0.27	2 0.54	0 0.00	1 0.27	1 0.27	5 1.36
	國中	1 0.27	1 0.27	1 0.27	3 0.82	4 1.09	7 1.90	17 4.62
	高中(職)	14 3.80	21 5.71	26 7.07	19 5.16	23 6.25	27 7.34	130 35.33
	大專	19 5.16	40 10.87	46 12.50	25 6.79	28 7.61	21 5.71	179 48.64
	卡方值	19.48*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1)

背景變項		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						總和
		1次 N (%)	2次 N (%)	3次 N (%)	4次 N (%)	5次 N (%)	5次以上 N (%)	
教育程度	研究所 (含以上)	5 1.36	8 2.17	9 2.45	3 0.82	4 1.09	8 2.17	37 10.05
	卡方值	21.70						
農林漁牧礦		0 0.00	2 0.54	0 0.00	2 0.54	1 0.27	4 1.09	9 2.45
	軍警公教	15 4.08	42 11.41	38 10.33	20 5.43	25 6.79	20 5.43	160 43.48
服務業		6 1.63	8 2.17	18 4.89	11 2.99	10 2.72	9 2.45	62 16.85
	自由業	0 0.00	1 0.27	10 2.72	1 0.27	4 1.09	4 1.09	20 5.43
職業	製造業	2 0.54	4 1.09	1 0.27	0 0.00	0 0.00	0 0.00	7 1.90
	商業	3 0.82	3 0.82	3 0.82	2 0.54	1 0.27	4 1.09	16 4.35
未就業(包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		13 3.53	10 2.72	12 3.26	14 3.80	19 5.16	23 6.25	91 24.73
	其他	0 0.00	1 0.27	2 0.54	0 0.00	0 0.00	0 0.00	3 0.82
	卡方值	60.55*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1)

		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						
背景變項	1 次	2 次	3 次	4 次	5 次	5 次以上	總和	
	N	N	N	N	N	N		
	(%)	(%)	(%)	(%)	(%)	(%)		
每月收入	30,000 元以下	21	18	28	18	25	28	138
		5.71	4.89	7.61	4.89	6.79	7.61	37.50
	30,001-50,000 元	13	33	33	15	18	14	126
		3.53	8.97	8.97	4.08	4.89	3.80	34.24
	50,001-70,000 元	5	16	19	13	15	17	85
		1.36	4.35	5.16	3.53	4.08	4.62	23.10
	70,001 元以上	0	4	4	4	2	5	19
	0.00	1.09	1.09	1.09	0.54	1.36	5.16	
	卡方值			20.63				
球齡	1 年以內	22	21	23	5	11	17	99
		5.98	5.71	6.25	1.36	2.99	4.62	26.90
	1-5 年	13	23	27	17	20	17	117
		3.53	6.25	7.34	4.62	5.43	4.62	31.79
	6-10 年	2	9	16	7	6	7	47
		0.54	2.45	4.35	1.90	1.63	1.90	12.77
	10 年以上	2	18	18	21	23	23	105
	0.54	4.89	4.89	5.71	6.25	6.25	28.53	
	卡方值			41.10*				

\* $p < .05$

## 二、 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

檢定結果如表 4-4-2，發現背景變項中的「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每月收入」在參與行為變項「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上有顯著關聯。

表 4-4-2 背景變項與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同質性檢定表

背景變項		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					總和
		30-60 分鐘 N (%)	60-90 分鐘 N (%)	90-120 分鐘 N (%)	120-150 分鐘 N (%)	150 分鐘以上 N (%)	
性別	男	49 13.32	130 35.33	65 17.66	11 2.99	10 2.72	265 72.01
	女	37 10.05	42 11.41	21 5.71	2 0.54	1 0.27	103 27.99
卡方值		14.25*					
年齡	20歲以下	8 2.17	24 6.52	12 3.26	4 1.09	6 1.63	54 14.67
	21-30歲	5 1.36	28 7.61	13 3.53	3 0.82	2 0.54	51 13.86
	31-40歲	30 8.15	58 15.76	34 9.24	2 0.54	2 0.54	126 34.24
	41-50歲	21 5.71	40 10.87	16 4.35	3 0.82	1 0.27	81 22.01
	51-60歲	14 3.80	17 4.62	11 2.99	1 0.27	0 0.00	43 11.68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2)

背景變項		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					總和
		30-60 分鐘 N (%)	60-90 分鐘 N (%)	90-120 分鐘 N (%)	120-150 分鐘 N (%)	150 分鐘以上 N (%)	
年齡	60歲以上	8	5	0	0	0	13
		2.17	1.36	0.00	0.00	0.00	3.53
	卡方值	42.09*					
居住區域	台東市居民	69	135	66	8	9	287
		18.75	36.68	17.93	2.17	2.45	77.99
	台東其他區鄉鎮居民	13	21	11	2	1	48
		3.53	5.71	2.99	0.54	0.27	13.04
	外縣市居民	4	16	9	3	1	33
	1.09	4.35	2.45	0.82	0.27	8.97	
	卡方值	6.03					
婚姻狀況	未婚	20	74	37	7	9	147
		5.43	20.11	10.05	1.90	2.45	39.95
	已婚	66	98	49	6	2	221
		17.93	26.63	13.32	1.63	0.54	60.05
	卡方值	20.09*					
教育程度	國小	2	2	0	0	1	5
		0.54	0.54	0.00	0.00	0.27	1.36
	國中	6	6	2	2	1	17
	1.63	1.63	0.54	0.54	0.27	4.62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2)

背景變項		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					總和
		30-60 分鐘 N (%)	60-90 分鐘 N (%)	90-120 分鐘 N (%)	120-150 分鐘 N (%)	150 分鐘以上 N (%)	
教育程度	高中(職)	36 9.78	65 17.66	21 5.71	4 1.09	4 1.09	130 35.33
	大專	30 8.15	83 22.55	55 14.95	6 1.63	5 1.36	179 48.64
	研究所 (含以上)	12 3.26	16 4.35	8 2.17	1 0.27	0 0.00	37 10.05
	卡方值	27.53*					
	農林漁牧礦	2 0.54	4 1.09	3 0.82	0 0.00	0 0.00	9 2.45
職業	軍警公教	39 10.60	75 20.38	40 10.87	4 1.09	2 0.54	160 43.48
	服務業	9 2.45	33 8.97	16 4.35	2 0.54	2 0.54	62 16.85
	自由業	6 1.63	10 2.72	3 0.82	1 0.27	0 0.00	20 5.43
	製造業	1 0.27	4 1.09	2 0.54	0 0.00	0 0.00	7 1.90
	商業	5 1.36	4 1.09	7 1.90	0 0.00	0 0.00	16 4.35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2)

		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					
背景變項		30-60	60-90	90-120	120-150	150	總和
		分鐘	分鐘	分鐘	分鐘	分鐘以上	
		N	N	N	N	N	
		(%)	(%)	(%)	(%)	(%)	
職業	未就業(包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	24	40	14	6	7	91
		6.52	10.87	3.80	1.63	1.90	24.73
	其他	0	2	1	0	0	3
		0.00	0.54	0.27	0.00	0.00	0.82
	卡方值			28.19			
每月收入	30,000 元以下	38	59	24	9	8	138
		10.33	16.03	6.52	2.45	2.17	37.50
	30,001-50,000 元	29	66	28	2	1	126
		7.88	17.93	7.61	0.54	0.27	34.24
	50,001-70,000 元	18	38	26	2	1	85
		4.89	10.33	7.07	0.54	0.27	23.10
	70,001 元以上	1	9	8	0	1	19
		0.27	2.45	2.17	0.00	0.27	5.16
	卡方值			24.99*			
球齡	1 年以內	30	41	19	5	4	99
		8.15	11.14	5.16	1.36	1.09	26.90
	1-5 年	21	61	25	4	6	117
		5.71	16.58	6.79	1.09	1.63	31.79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2)

背景變項	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					總和	
	30-60 分鐘 N (%)	60-90 分鐘 N (%)	90-120 分鐘 N (%)	120-150 分鐘 N (%)	150 分鐘以上 N (%)		
球齡	6-10 年	7	27	13	0	0	47
		1.90	7.34	3.53	0.00	0.00	12.77
10 年以上		28	43	29	4	1	105
		7.61	11.68	7.88	1.09	0.27	28.53
卡方值			18.15				

\* $p < .05$ 

### 三、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

檢定結果如表 4-4-3，發現背景變項中的「性別」、「年齡」、「居住區域」、「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球齡」在參與行為變項「最常從事與球活動的時段」上有顯著關聯。

表 4-4-3 背景變項與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同質性檢定表

背景變項	最常從事與球活動的時段					總和	
	清晨 N (%)	上午 N (%)	中午 N (%)	下午 N (%)	夜間 N (%)		
性別	男	45	9	0	105	106	265
		12.23	2.45	0.00	28.53	28.80	72.01
女		26	13	1	32	31	103
		7.07	3.53	0.27	8.70	8.42	27.99
卡方值			19.17*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3)

背景變項		最常從事與球活動的時段					總和
		清晨	上午	中午	下午	夜間	
		N (%)	N (%)	N (%)	N (%)	N (%)	
年齡	20歲以下	0 0.00	3 0.82	0 0.00	43 11.68	8 2.17	54 14.67
	21-30歲	3 0.82	2 0.54	1 0.27	15 4.08	30 8.15	51 13.86
	31-40歲	17 4.62	10 2.72	0 0.00	32 8.70	67 18.21	126 34.24
	41-50歲	24 6.52	5 1.36	0 0.00	26 7.07	26 7.07	81 22.01
	51-60歲	20 5.43	2 0.54	0 0.00	16 4.35	5 1.36	43 11.68
	60歲以上	7 1.90	0 0.00	0 0.00	5 1.36	1 0.27	13 3.53
	卡方值	120.42*					
居住區域	台東市居民	68 18.48	21 5.71	1 0.27	94 25.54	103 27.99	287 77.99
	台東其他區鄉鎮居民	0 0.00	0 0.00	0 0.00	27 7.34	21 5.71	48 13.04
	外縣市居民	3 0.82	1 0.27	0 0.00	16 4.35	13 3.53	33 8.97
	卡方值	26.47*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3)

背景變項		最常從事與球活動的時段					總和
		清晨	上午	中午	下午	夜間	
		N (%)	N (%)	N (%)	N (%)	N (%)	
婚姻狀況	未婚	9 2.45	6 1.63	0 0.00	67 18.21	65 17.66	147 39.95
	已婚	62 16.85	16 4.35	1 0.27	70 19.02	72 19.57	221 60.05
	卡方值	31.94*					
	國小	2 0.54	1 0.27	0 0.00	0 0.00	2 0.54	5 1.36
教育程度	國中	11 2.99	1 0.27	0 0.00	2 0.54	3 0.82	17 4.62
	高中(職)	31 8.42	13 3.53	1 0.27	54 14.67	31 8.42	130 35.33
	大專	20 5.43	6 1.63	0 0.00	67 18.21	86 23.37	179 48.64
	研究所 (含以上)	7 1.90	1 0.27	0 0.00	14 3.80	15 4.08	37 10.05
	卡方值	55.75*					
職業	農林漁牧礦	3 0.82	2 0.54	0 0.00	1 0.27	3 0.82	9 2.45
	軍警公教	27 7.34	2 0.54	0 0.00	63 17.12	68 18.48	160 43.48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3)

背景變項		最常從事與球活動的時段					總和	
		清晨	上午	中午	下午	夜間		
		N (%)	N (%)	N (%)	N (%)	N (%)		
職業	服務業	14 3.80	6 1.63	0 0.00	11 2.99	31 8.42	62 16.85	
	自由業	7 1.90	4 1.09	1 0.27	2 0.54	6 1.63	20 5.43	
	製造業	0 0.00	0 0.00	0 0.00	3 0.82	4 1.09	7 1.90	
	商業	2 0.54	0 0.00	0 0.00	4 1.09	10 2.72	16 4.35	
	未就業(包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	18 4.89	8 2.17	0 0.00	51 13.86	14 3.80	91 24.73	
	其他	0 0.00	0 0.00	0 0.00	2 0.54	1 0.27	3 0.82	
	卡方值	86.35*						
	每月收入	30,000 元以下	26 7.07	12 3.26	1 0.27	64 17.39	35 9.51	138 37.50
		30,001-50,000 元	30 8.15	4 1.09	0 0.00	35 9.51	57 15.49	126 34.24
		50,001-70,000 元	12 3.26	4 1.09	0 0.00	33 8.97	36 9.78	85 23.10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3)

背景變項		最常從事與球活動的時段					總和
		清晨	上午	中午	下午	夜間	
		N (%)	N (%)	N (%)	N (%)	N (%)	
每月收入	70,001 元以上	3 0.82	2 0.54	0 0.00	5 1.36	9 2.45	19 5.16
	卡方值	23.87*					
	1 年以內	5 1.36	9 2.45	1 0.27	50 13.59	34 9.24	99 26.90
球齡	1-5 年	17 4.62	10 2.72	0 0.00	34 9.24	56 15.22	117 31.79
	6-10 年	9 2.45	2 0.54	0 0.00	17 4.62	19 5.16	47 12.77
	10 年以上	40 10.87	1 0.27	0 0.00	36 9.78	28 7.61	105 28.53
	卡方值	55.40*					

\* $p < .05$ 

#### 四、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

檢定結果如表 4-4-4，發現背景變項中的「年齡」、「居住區域」、「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球齡」在參與行為變項「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上有顯著關聯。

表 4-4-4 背景變項與最常一同從事羽球活動對象同質性檢定表

		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						
背景變項	同事	同學	家人	鄰居	朋友	無特定	總和	
	N	N	N	N	N	N		
	(%)	(%)	(%)	(%)	(%)	(%)		
性別	男	44	26	8	2	116	69	265
		11.96	7.07	2.17	0.54	31.52	18.75	72.01
性別	女	17	8	11	0	47	20	103
		4.62	2.17	2.99	0.00	12.77	5.43	27.99
卡方值				10.95				
年齡	20歲以下	1	29	2	0	4	18	54
		0.27	7.88	0.54	0.00	1.09	4.89	14.67
年齡	21-30歲	12	3	2	0	24	10	51
		3.26	0.82	0.54	0.00	6.52	2.72	13.86
年齡	31-40歲	31	1	8	0	55	31	126
		8.42	0.27	2.17	0.00	14.95	8.42	34.24
年齡	41-50歲	12	1	6	0	43	19	81
		3.26	0.27	1.63	0.00	11.68	5.16	22.01
年齡	51-60歲	4	0	0	2	27	10	43
		1.09	0.00	0.00	0.54	7.34	2.72	11.68
年齡	60歲以上	1	0	1	0	10	1	13
		0.27	0.00	0.27	0.00	2.72	0.27	3.53
卡方值				199.66*				
居住區域	台東市	43	23	16	1	133	71	287
	居民	11.68	6.25	4.35	0.27	36.14	19.29	77.99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4)

背景變項		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						總和
		同事	同學	家人	鄰居	朋友	無特定	
		N	N	N	N	N	N	
		(%)	(%)	(%)	(%)	(%)	(%)	
居住區域	台東其他區	12	0	2	0	22	12	48
	鄉鎮居民	3.26	0.00	0.54	0.00	5.98	3.26	13.04
	外縣市居民	6	11	1	1	8	6	33
	卡方值	1.63	2.99	0.27	0.27	2.17	1.63	8.97
婚姻狀況	未婚	25	32	5	0	49	36	147
	已婚	6.79	8.70	1.36	0.00	13.32	9.78	39.95
	卡方值	36	2	14	2	114	53	221
	卡方值	9.78	0.54	3.80	0.54	30.98	14.40	60.05
教育程度	國小	0	0	1	0	2	2	5
	國中	0.00	0.00	0.27	0.00	0.54	0.54	1.36
	高中(職)	0	0	2	0	10	5	17
	大專	0.00	0.00	0.54	0.00	2.72	1.36	4.62
	研究所	14	24	6	1	56	29	130
	(含以上)	3.80	6.52	1.63	0.27	15.22	7.88	35.33
	卡方值	36	10	9	1	80	43	179
教育程度	研究所	9.78	2.72	2.45	0.27	21.74	11.68	48.64
	(含以上)	11	0	1	0	15	10	37
	卡方值	2.99	0.00	0.27	0.00	4.08	2.72	10.05
		38.06*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4)

		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						
背景變項	同事	同學	家人	鄰居	朋友	無特定	總和	
	N	N	N	N	N	N		
	(%)	(%)	(%)	(%)	(%)	(%)		
農林漁牧礦	0	0	2	0	6	1	9	
	0.00	0.00	0.54	0.00	1.63	0.27	2.45	
軍警公教	44	1	6	1	72	36	160	
	11.96	0.27	1.63	0.27	19.57	9.78	43.48	
服務業	4	2	2	0	38	16	62	
	1.09	0.54	0.54	0.00	10.33	4.35	16.85	
自由業	1	0	4	1	12	2	20	
	0.27	0.00	1.09	0.27	3.26	0.54	5.43	
製造業	4	0	0	0	0	3	7	
	1.09	0.00	0.00	0.00	0.00	0.82	1.90	
商業	4	1	1	0	6	4	16	
	1.09	0.27	0.27	0.00	1.63	1.09	4.35	
未就業(包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	3	30	4	0	28	26	91	
	0.82	8.15	1.09	0.00	7.61	7.07	24.73	
其他	1	0	0	0	1	1	3	
	0.27	0.00	0.00	0.00	0.27	0.27	0.82	
卡方值	152.15*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4)

		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						
背景變項	同事	同學	家人	鄰居	朋友	無特定	總和	
	N	N	N	N	N	N		
	(%)	(%)	(%)	(%)	(%)	(%)		
每月收入	30,000 元以下	8	32	8	1	58	31	138
		2.17	8.70	2.17	0.27	15.76	8.42	37.50
	30,001-50,000 元	39	1	6	0	57	23	126
		10.60	0.27	1.63	0.00	15.49	6.25	34.24
	50,001-70,000 元	13	1	2	0	41	28	85
		3.53	0.27	0.54	0.00	11.14	7.61	23.10
球齡	70,001 元以上	1	0	3	1	7	7	19
		0.27	0.00	0.82	0.27	1.90	1.90	5.16
	卡方值							94.76*
	1 年以內	21	25	11	1	23	18	99
		5.71	6.79	2.99	0.27	6.25	4.89	26.90
	1-5 年	25	8	2	0	46	36	117
球齡		6.79	2.17	0.54	0.00	12.50	9.78	31.79
	6-10 年	10	1	3	0	24	9	47
		2.72	0.27	0.82	0.00	6.52	2.45	12.77
	10 年以上	5	0	3	1	70	26	105
		1.36	0.00	0.82	0.27	19.02	7.07	28.53
	卡方值							92.17*

\* $p < .05$

### 五、 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

檢定結果如表 4-4-5，發現背景變項中的「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每月收入」、「球齡」在參與行為變項「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上有顯著關聯。

表 4-4-5 背景變項與平均每月花費金額同質性檢定表

		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 (元)				
背景變項		1,000 以下	1,000-2,000	2,000-3,000	3,000 以上	總和
		N	N	N	N	
		(%)	(%)	(%)	(%)	
性別	男	138	99	27	1	265
		37.50	26.90	7.34	0.27	72.01
性別	女	66	34	3	0	103
		17.93	9.24	0.82	0.00	27.99
卡方值		7.52				
年齡	20 歲以下	48	6	0	0	54
		13.04	1.63	0.00	0.00	14.67
年齡	21-30 歲	32	16	3	0	51
		8.70	4.35	0.82	0.00	13.86
年齡	31-40 歲	55	59	12	0	126
		14.95	16.03	3.26	0.00	34.24
年齡	41-50 歲	36	34	10	1	81
		9.78	9.24	2.72	0.27	22.01
年齡	51-60 歲	23	15	5	0	43
		6.25	4.08	1.36	0.00	11.68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5)

		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 (元)				
背景變項		1,000 以下	1,000-2,000	2,000-3,000	3,000 以上	總和
		N	N	N	N	
		(%)	(%)	(%)	(%)	
年齡	60 歲以上	10	3	0	0	13
		2.72	0.82	0.00	0.00	3.53
	卡方值			44.49*		
居住區域	台東市居民	152	109	25	1	287
		41.30	29.62	6.79	0.27	77.99
	台東其他區鄉鎮居民	28	15	5	0	48
		7.61	4.08	1.36	0.00	13.04
	外縣市居民	24	9	0	0	33
		6.52	2.45	0.00	0.00	8.97
婚姻狀況	卡方值			6.86		
	未婚	100	42	5	0	147
		27.17	11.41	1.36	0.00	39.95
	已婚	104	91	25	1	221
		28.26	24.73	6.79	0.27	60.05
教育程度	卡方值			18.36*		
	國小	5	0	0	0	5
		1.36	0.00	0.00	0.00	1.36
	國中	12	4	0	1	17
	3.26	1.09	0.00	0.27	4.62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5)

		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 (元)				
背景變項	1,000 以下	1,000-2,000	2,000-3,000	3,000 以上	總和	
	N (%)	N (%)	N (%)	N (%)		
高中 (職)	81 22.01	44 11.96	5 1.36	0 0.00	130 35.33	
大專	90 24.46	69 18.75	20 5.43	0 0.00	179 48.64	
研究所 (含以上)	16 4.35	16 4.35	5 1.36	0 0.00	37 10.05	
卡方值	37.71*					
農林漁牧礦	4	4	1	0	9	
	1.09	1.09	0.27	0.00	2.45	
軍警公教	84	61	15	0	160	
	22.83	16.58	4.08	0.00	43.48	
服務業	32	19	10	1	62	
	8.70	5.16	2.72	0.27	16.85	
自由業	7	11	2	0	20	
	1.90	2.99	0.54	0.00	5.43	
製造業	5	2	0	0	7	
	1.36	0.54	0.00	0.00	1.90	
商業	6	9	1	0	16	
	1.63	2.45	0.27	0.00	4.35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5)

		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 (元)				
背景變項		1,000 以下	1,000-2,000	2,000-3,000	3,000 以上	總和
		N	N	N	N	
		(%)	(%)	(%)	(%)	
職業	未就業 (包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	65	25	1	0	91
		17.66	6.79	0.27	0.00	24.73
	其他	1	2	0	0	3
		0.27	0.54	0.00	0.00	0.82
	卡方值			31.92		
每月收入	30,000 元以下	95	38	5	0	138
		25.82	10.33	1.36	0.00	37.50
	30,001-50,000 元	69	49	7	1	126
		18.75	13.32	1.90	0.27	34.24
	50,001-70,000 元	37	35	13	0	85
		10.05	9.51	3.53	0.00	23.10
	70,001 元以上	3	11	5	0	19
		0.82	2.99	1.36	0.00	5.16
	卡方值			37.66*		
球齡	1 年以內	74	22	3	0	99
		20.11	5.98	0.82	0.00	26.90
	1-5 年	62	47	7	1	117
		16.85	12.77	1.90	0.27	31.79
	6-10 年	22	20	5	0	47
		5.98	5.43	1.36	0.00	12.77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5)

		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 (元)				
背景變項		1,000 以下	1,000-2,000	2,000-3,000	3,000 以上	總和
		N	N	N	N	
		(%)	(%)	(%)	(%)	
球齡	10 年以上	46	44	15	0	105
		12.50	11.96	4.08	0.00	28.53
卡方值				28.52*		

\* $p < .05$ 

#### 六、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檢定結果如表 4-4-6，發現背景變項中的「年齡」、「職業」在參與行為變項「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上有顯著關聯。

表 4-4-6 背景變項與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同質性檢定表

		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背景變項		10 分鐘以內	11-30 分鐘	31-60 分鐘	1 小時以上	總和
		N	N	N	N	
		(%)	(%)	(%)	(%)	
性別	男	162	94	6	3	265
		44.02	25.54	1.63	0.82	72.01
性別	女	67	35	1	0	103
		18.21	9.51	0.27	0.00	27.99
卡方值				2.05		
年齡	20 歲以下	37	12	4	1	54
		10.05	3.26	1.09	0.27	14.67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6)

		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背景變項		10 分鐘以內	11-30 分鐘	31-60 分鐘	1 小時以上	總和
		N (%)	N (%)	N (%)	N (%)	
年齡	21-30 歲	28 7.61	23 6.25	0 0.00	0 0.00	51 13.86
	31-40 歲	79 21.47	45 12.23	1 0.27	1 0.27	126 34.24
	41-50 歲	49 13.32	31 8.42	0 0.00	1 0.27	81 22.01
	51-60 歲	30 8.15	13 3.53	0 0.00	0 0.00	43 11.68
	60 歲以上	6 1.63	5 1.36	2 0.54	0 0.00	13 3.53
	卡方值			33.28*		
	台東市居民	175 47.55	105 28.53	5 1.36	2 0.54	287 77.99
居住區域	台東其他區鄉鎮居民	31 8.42	16 4.35	1 0.27	0 0.00	48 13.04
	外縣市居民	23 6.25	8 2.17	1 0.27	1 0.27	33 8.97
	卡方值			4.44		
婚姻狀況	未婚	89 24.18	52 14.13	4 1.09	2 0.54	147 39.95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6)

		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背景變項		10 分鐘以內	11-30 分鐘	31-60 分鐘	1 小時以上	總和
		N (%)	N (%)	N (%)	N (%)	
婚姻狀況	已婚	140 38.04	77 20.92	3 0.82	1 0.27	221 60.05
	卡方值			1.88		
	國小	3 0.82	1 0.27	1 0.27	0 0.00	5 1.36
教育程度	國中	9 2.45	8 2.17	0 0.00	0 0.00	17 4.62
	高中(職)	78 21.20	47 12.77	4 1.09	1 0.27	130 35.33
	大專	115 31.25	60 16.30	2 0.54	2 0.54	179 48.64
	研究所 (含以上)	24 6.52	13 3.53	0 0.00	0 0.00	37 10.05
	卡方值			13.53		
職業	農林漁牧礦	6 1.63	3 0.82	0 0.00	0 0.00	9 2.45
	軍警公教	109 29.62	49 13.32	0 0.00	2 0.54	160 43.48
	服務業	34 9.24	27 7.34	1 0.27	0 0.00	62 16.85
	卡方值					
	卡方值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6)

		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背景變項	10 分鐘以內	11-30 分鐘	31-60 分鐘	1 小時以上	總和	
	N (%)	N (%)	N (%)	N (%)		
職業	自由業	8 2.17	11 2.99	1 0.27	0 0.00	20 5.43
	製造業	2 0.54	5 1.36	0 0.00	0 0.00	7 1.90
	商業	10 2.72	5 1.36	0 0.00	1 0.27	16 4.35
	未就業 (包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	60 16.30	26 7.07	5 1.36	0 0.00	91 24.73
	其他	0 0.00	3 0.82	0 0.00	0 0.00	3 0.82
	卡方值					36.91*
	每月收入					
	30,000 元以下	82 22.28	50 13.59	5 1.36	1 0.27	138 37.50
	30,001-50,000 元	77 20.92	46 12.50	2 0.54	1 0.27	126 34.24
	50,001-70,000 元	60 16.30	24 6.52	0 0.00	1 0.27	85 23.10
	70,001 元以上	10 2.72	9 2.45	0 0.00	0 0.00	19 5.16
	卡方值					8.01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4-6)

		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背景變項	10 分鐘以內	11-30 分鐘	31-60 分鐘	1 小時以上	總和	
	N (%)	N (%)	N (%)	N (%)		
球 齡	1 年以內	62 16.85	32 8.70	4 1.09	1 0.27	99 26.90
	1-5 年	76 20.65	40 10.87	0 0.00	1 0.27	117 31.79
	6-10 年	29 7.88	18 4.89	0 0.00	0 0.00	47 12.77
	10 年以上	62 16.85	39 10.60	3 0.82	1 0.27	105 28.53
	卡方值				7.28	

\* $p < .05$ 

### 第五節 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與阻礙因素的差異比較

本節旨在探討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不同背景變項在阻礙因素上的差異情形，並將所得的結果進行分析與討論。背景變項包括性別、年齡、居住地區、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球齡等八個背景變項。阻礙因素則以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生理阻礙為構面。

## 一、性別

由表 4-5-1 可知，不同性別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生理阻礙」四個阻礙因素構面上皆未達顯著差異。

表 4-5-1 性別在阻礙因素構面之獨立樣本 t 考驗摘要表

構面	性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p 值
人際間阻礙	男	265	13.042	3.244	1.908	.057
	女	103	13.767	3.353		
結構性阻礙	男	265	13.109	2.737	1.468	.143
	女	103	13.592	3.063		
個人內在阻礙	男	265	12.570	2.287	0.697	.486
	女	103	12.757	2.387		
生理阻礙	男	265	8.902	2.446	0.072	.943
	女	103	8.922	2.424		

\* $p < .05$

## 二、年齡

由表4-5-2可知，不同年齡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及「生理阻礙」因素構面上達顯著差異，而在「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因素構面上未達顯著差異。

經事後比較，由表4-5-3可知，在「人際間阻礙」中，31-40歲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顯著高於20歲以下組。在「生理阻礙」中，31-40歲組、41-50歲組、51-60歲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皆顯著高於20歲以下組，且41-50歲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顯著高於21-30歲組。

表 4-5-2 年齡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構面		平方和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F 值	p 值
人際間阻礙	組間	190.299	5	38.060	3.651*	.003
	組內	3773.690	362	10.425		
	總和	3963.989	367			
結構性阻礙	組間	53.980	5	10.796	1.349	.243
	組內	2898.010	362	8.006		
	總和	2951.989	367			
個人內在阻礙	組間	33.794	5	6.759	1.267	.277
	組內	1930.704	362	5.333		
	總和	1964.497	367			
生理阻礙	組間	201.718	5	40.344	7.387*	.000
	組內	1977.141	362	5.462		
	總和	2178.859	367			

\* $p < .05$

表 4-5-3 年齡在阻礙因素構面之事後比較摘要表

構面	組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人際間阻礙	1	54	14.481	3.027	3.651*	1 > 3
	2	51	12.784	2.686		
	3	126	12.587	3.155		
	4	81	13.148	3.256		
	5	43	14.186	4.216		
	6	13	13.769	2.713		
	總和	368	13.245	3.286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5-3)

構面	組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結構性阻礙	1	54	12.574	2.574	1.349	n. s.
	2	51	12.902	2.678		
	3	126	13.397	3.145		
	4	81	13.321	2.792		
	5	43	13.930	2.631		
	6	13	13.154	1.772		
	總和	368	13.245	2.836		
個人內在阻礙	1	54	12.685	2.539	1.267	n. s.
	2	51	13.216	2.043		
	3	126	12.643	2.182		
	4	81	12.185	2.292		
	5	43	12.628	2.795		
	6	13	12.538	1.761		
	總和	368	12.622	2.314		
生理阻礙	1	54	10.259	2.300	7.387*	1 > 3
	2	51	9.765	2.241		1 > 4
	3	126	8.698	2.505		1 > 5
	4	81	8.247	2.130		2 > 4
	5	43	8.302	2.445		
	6	13	8.077	1.977		
	總和	368	8.908	2.437		

\* $p < .05$ 

備註：1=20歲以下；2=21-30歲；3=31-40歲；4=41-50歲；5=51-60歲；6=60歲以上

### 三、 居住地區

由表 4-5-4 可知，不同居住區域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生理阻礙」等阻礙因素構面上皆未達顯著差異。

表 4-5-4 居住區域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構面		平方和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F 值	p 值
人際間阻礙	組間	13.716	2	6.858	0.634	.531
	組內	3950.273	365	10.823		
	總和	3963.989	367			
結構性阻礙	組間	19.227	2	9.613	1.196	.303
	組內	2932.762	365	8.035		
	總和	2951.989	367			
個人內在阻礙	組間	5.171	2	2.586	0.482	.618
	組內	1959.326	365	5.368		
	總和	1964.497	367			
生理阻礙	組間	23.287	2	11.643	1.972	.141
	組內	2155.572	365	5.906		
	總和	2178.859	367			

\* $p < .05$

#### 四、 婚姻狀況

由表 4-5-5 可知，不同婚姻狀況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生理阻礙」構面上達顯著差異，並由該構面已婚者平均得分 8.443 分小於未婚者 9.605 分，可知已婚者較未婚者在生理阻礙構面上產生較大的阻礙；而在「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等阻礙因素構面上則未達顯著差異。

表 4-5-5 在阻礙因素之獨立樣本 t 考驗摘要表

構面	婚姻狀況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t 值	p 值
人際間阻礙	未婚	147	13.571	3.188	1.559	.120
	已婚	221	13.027	3.340		
結構性阻礙	未婚	147	13.027	2.676	1.200	.231
	已婚	221	13.389	2.935		
個人內在阻礙	未婚	147	12.878	2.284	1.731	.084
	已婚	221	12.452	2.323		
生理阻礙	未婚	147	9.605	2.451	4.602*	.000
	已婚	221	8.443	2.318		

\* $p < .05$

## 五、教育程度

由表 4-5-6 可知，不同教育程度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生理阻礙」等阻礙因素構面上皆未達顯著差異。

表 4-5-6 教育程度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構面		平方和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F 值	p 值
人際間阻礙	組間	56.934	4	14.234	1.322	.261
	組內	3907.055	363	10.763		
	總和	3963.989	367			
結構性阻礙	組間	11.901	4	2.975	0.367	.832
	組內	2940.088	363	8.099		
	總和	2951.989	367			
個人內在阻礙	組間	47.680	4	11.920	2.257	.063
	組內	1916.817	363	5.280		
	總和	1964.497	367			
生理阻礙	組間	21.016	4	5.254	0.884	.474
	組內	2157.842	363	5.944		
	總和	2178.859	367			

\* $p < .05$

## 六、職業

由表 4-5-7 可知，不同職業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結構性阻礙」及「個人內在阻礙」達顯著差異，而在「人際間阻礙」「生理阻礙」等阻礙因素構面上則未達顯著差異。

經事後比較，由表 4-5-8 可知，雖不同職業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結構性阻礙」及「個人內在阻礙」達顯著差異，但各組間並無顯著差異。

表 4-5-7 職業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構面		平方和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F 值	p 值
人際間阻礙	組間	122.189	7	17.456	1.636	.124
	組內	3841.800	360	10.672		
	總和	3963.989	367			
結構性阻礙	組間	166.791	7	23.827	3.080*	.004
	組內	2785.198	360	7.737		
	總和	2951.989	367			
個人內在阻礙	組間	87.619	7	12.517	2.401*	.021
	組內	1876.879	360	5.214		
	總和	1964.497	367			
生理阻礙	組間	78.054	7	11.151	1.911	.067
	組內	2100.805	360	5.836		
	總和	2178.859	367			

\* $p < .05$

表 4-5-8 職業在阻礙因素構面之事後比較摘要表

構面	組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人際間阻礙	1	9	13.333	2.784	1.636	n. s.
	2	160	12.963	3.721		
	3	62	12.645	3.068		
	4	20	13.700	2.577		
	5	7	13.000	3.055		
	6	16	12.813	2.810		
	7	91	14.165	2.758		
	8	3	12.333	3.055		
	總和	368	13.245	3.286		
結構性阻礙	1	9	15.444	3.127	3.080*	n. s.
	2	160	13.538	3.102		
	3	62	13.613	2.328		
	4	20	12.300	2.408		
	5	7	13.286	1.799		
	6	16	13.188	3.834		
	7	91	12.604	2.323		
	8	3	9.333	2.309		
	總和	368	13.245	2.836		

(表格接下頁)

(續表 4-5-8)

構面	組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個人內在阻礙	1	9	11.667	2.000	2.401*	n. s.
	2	160	13.013	2.421		
	3	62	12.371	2.034		
	4	20	11.200	1.765		
	5	7	13.429	3.910		
	6	16	12.188	2.073		
	7	91	12.560	2.222		
	8	3	11.667	0.577		
	總和	368	12.622	2.314		
生理阻礙	1	9	8.000	1.871	1.911	n. s.
	2	160	8.906	2.477		
	3	62	8.597	2.092		
	4	20	8.250	2.124		
	5	7	10.857	2.116		
	6	16	8.063	3.235		
	7	91	9.352	2.496		
	8	3	9.000	0.000		
	總和	368	8.908	2.437		

\* $p < .05$ 

備註：1=農林漁牧礦；2=軍警公教；3=服務業；4=自由業；5=製造業；6=商業；7=未就業

(包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8=其他

## 七、 每月收入

由表4-5-9可知，不同收入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及「生理阻礙」因素構面上達顯著差異，而在「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因素構面上未達顯著差異。

經事後比較，由表4-5-10可知，在「人際間阻礙」中，收入為50,001-70,000元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顯著高於30,000元以下組。而在「生理阻礙」中，30,001-50,000元組、50,001-70,000元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皆顯著高於30,000元以下組。

表 4-5-9 每月收入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構面		平方和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F 值	p 值
人際間阻礙	組間	117.361	3	39.120	3.702*	.012
	組內	3846.629	364	10.568		
	總和	3963.989	367			
結構性阻礙	組間	23.747	3	7.916	0.984	.400
	組內	2928.242	364	8.045		
	總和	2951.989	367			
個人內在阻礙	組間	3.914	3	1.305	0.242	.867
	組內	1960.583	364	5.386		
	總和	1964.497	367			
生理阻礙	組間	85.466	3	28.489	4.954*	.002
	組內	2093.393	364	5.751		
	總和	2178.859	367			

\* $p < .05$

表 4-5-10 每月收入在阻礙因素構面之事後比較摘要表

構面	組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人際間阻礙	1	138	13.949	3.285	3.702*	1 > 3
	2	126	12.976	2.888		
	3	85	12.682	3.768		
	4	19	12.421	2.714		
	總和	368	13.245	3.286		
結構性阻礙	1	138	12.920	2.639	0.984	n. s.
	2	126	13.397	2.831		
	3	85	13.482	3.123		
	4	19	13.526	2.913		
	總和	368	13.245	2.836		
個人內在阻礙	1	138	12.645	2.404	0.242	n. s.
	2	126	12.508	2.097		
	3	85	12.776	2.611		
	4	19	12.526	1.611		
	總和	368	12.622	2.314		
生理阻礙	1	138	9.522	2.503	4.954*	1 > 2
	2	126	8.627	2.219		1 > 3
	3	85	8.424	2.533		
	4	19	8.474	2.118		
	總和	368	8.908	2.437		

\* $p < .05$

備註：1=30,000元以下；2=30,001-50,000元；3=50,001-70,000元；4=70,001元以上

## 八、球齡

由表4-5-11可知，不同球齡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結構性阻礙」因素構面上達顯著差異，而在「人際間阻礙」、「個人內在阻礙」及「生理阻礙」因素構面上皆未達顯著差異。

經事後比較，由表4-5-12可知，在「結構性阻礙」中，球齡1年以內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顯著高於球齡10年以上組。

表 4-5-11 球齡在阻礙因素構面之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構面		平方和	自由度	平均平方和	F 值	p 值
人際間阻礙	組間	75.153	3	25.051	2.345	.073
	組內	3888.837	364	10.684		
	總和	3963.989	367			
結構性阻礙	組間	83.034	3	27.678	3.512*	.015
	組內	2868.955	364	7.882		
	總和	2951.989	367			
個人內在阻礙	組間	37.838	3	12.613	2.383	.069
	組內	1926.659	364	5.293		
	總和	1964.497	367			
生理阻礙	組間	39.414	3	13.138	2.235	.084
	組內	2139.445	364	5.878		
	總和	2178.859	367			

\* $p < .05$

表 4-5-12 球齡在阻礙因素構面之事後比較摘要表

構面	組別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人際間阻礙	1	99	12.929	2.711	2.345	n. s.
	2	117	12.829	3.257		
	3	47	13.553	3.195		
	4	105	13.867	3.757		
	總和	368	13.245	3.286		
結構性阻礙	1	99	12.869	2.705	3.512*	4 > 1
	2	117	12.966	3.184		
	3	47	13.064	2.230		
	4	105	13.990	2.680		
	總和	368	13.245	2.836		
個人內在阻礙	1	99	12.253	2.353	2.383	n. s.
	2	117	12.564	1.886		
	3	47	13.319	2.086		
	4	105	12.724	2.723		
	總和	368	12.622	2.314		
生理阻礙	1	99	9.141	2.408	2.235	n. s.
	2	117	9.094	2.449		
	3	47	9.106	2.443		
	4	105	8.390	2.404		
	總和	368	8.908	2.437		

\* $p < .05$

備註：1=1年以內；2=1-5年；3=6-10年；4=10年以上

## 第六節 綜合討論

以下分別將本研究所得的結果分為一、羽球運動參與者各項背景討論；二、羽球運動者參與現況；三、羽球運動者參與阻礙因素現況；四、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在參與現況的差異比較；五、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在參與阻礙因素的差異比較等五個部份，討論如後：

### 一、羽球運動參與者各項背景討論

整體而言，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以男性（265人，佔72%）居多，年齡大多介於31-40歲（126人，佔34.2%），多居住於台東市（287人，佔78%），婚姻狀況則以已婚者較多（221人，佔60.1%），教育程度以大專學歷為最多（179人，佔48.6%），職業以從事軍警公教的羽球運動參與者人數最多（160人，佔43.5%），而參與者每月收入以30,000元以下的為最多（138人，佔37.5%），球齡以1-5年者較多（117人，佔31.8%）。

#### （一）性別

在性別方面，男性參與者明顯大於女性參與者，此與其他研究者（古德龍，2003；楊書銘，2003；蔡育佑，2004；呂芳陽，2005；李政道，2006；林涵芸，2007；鄭賀珍、楊惠芳，2007）的研究一致，顯見男性仍是羽球運動的主要參與者。

#### （二）年齡

在年齡方面，31-40歲組為主要族群，此與蔡育佑（2004）一致。但若將本研究年齡組21-30歲（51人，佔13.9%，第三

多族群)、41-50歲組(81人,22.0%,次多族群)考慮進去,並與其他研究者(古德龍,2003;楊書銘,2003;呂芳陽,2005;林涵芸,2007;鄭賀珍、楊惠芳,2007)的年齡分布的次多族群、第三多族群比較,發現各縣市羽球參與者大多介於20-50歲之間,亦即20-50歲族群為主要羽球運動活躍族群。

### (三) 居住區域

在居住區域方面,羽球參與人口以台東市為主要分布區域,可能由於台東縣地型為狹長型,呈南北走向,要跨越鄉鎮活動需較其他縣市所花時間長,而台東縣目前專屬羽球館只有東海羽球館一座,加上台東縣人口分布以台東市(109731人,佔47.3%)為主(台東縣政府,2009),故參與人口居住區域有此結果。

### (四) 婚姻狀況

在婚姻狀況方面,以已婚者較多,與大多研究者(古德龍,2003;楊書銘,2003;蔡育佑2004;呂芳陽,2005;林涵芸,2007;鄭賀珍、楊惠芳,2007)相同,與國人初婚年齡:男31.0歲,女28.1歲(內政部統計處,2007),及前述羽球參與年齡對照,符合對應關係。

### (五) 教育程度

在教育程度方面,以大專程度為最多,與其他研究者(古德龍,2003;楊書銘,2003;蔡育佑2004;呂芳陽,2005;林涵芸,2007;鄭賀珍、楊惠芳,2007)相同,推測此與國人高等教育普及有關,與前述羽球參與人口年齡以21-30歲組最多對照,符合對應關係。

#### (六) 職業

在職業方面，以從事軍警公教的羽球運動參與者人數最多，此與其他研究者（古德龍，2003；楊書銘，2003；呂芳陽，2005；林涵芸，2007）亦大致相同，顯見參與羽球運動者大多具有穩定工作及收入，較無需為經濟生活擔憂。

#### (七) 收入

在收入方面，參與者每月收入以30,000元以下的為最多，此點與其他研究者不同，並較其他研究者（楊書銘，2003；蔡育佑2004；呂芳陽，2005；林涵芸，2007）為低，此結果與台東縣家庭平均所得較外縣市為低相符（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2009）。

#### (八) 球齡

在球齡方面，台東縣羽球參與人口以1-5年者較多，顯見參與族群為經驗較年輕的一群，此與呂芳陽（2005）、林涵芸（2007）所得相同。但值得注意的是球齡在10年以上（105人，佔28.5%）的族群明顯較6-10年（47人，12.8%）多出不少，顯示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人口在參與羽球活動時，6-10年為是否可持續下去的關鍵期。

故由上觀之，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因素除所得偏低外，其他因素皆與外縣市羽球運動參與者接近。

### 二、羽球運動參與者現況

以下針對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現況：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等六項，分別討論如下：

### (一) 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

在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方面，研究發現從事羽球運動以平均每週次數「3次」為最多（84人，佔22.8%），其次為「2次」（71人，佔19.3%），此結果與大部分研究者（楊書銘，2003；蔡育佑，2004；呂芳陽，2005；李政道，2006；林涵芸，2007）研究相似，表示台東縣羽球參與人口亦具有每週規律運動的習慣。但台東縣羽球參與人口在每週運動4次以上所佔比率（合計174人，佔47%），相較其他研究者所得結果來的更高，如表4-6-1，顯示台東縣羽球參與人口較其他縣市參與羽球運動的傾向更高。

表 4-6-1 其他研究者每週運動 4 次以上人數百分比

研究者	研究對象人數	每週參與4次以上人數	百分比
楊書銘	370	68	18.38%
蔡育佑	558	177	31.72%
呂芳陽	2006	422	21.03%
李政道	517	166	32.10%
林涵芸	334	49	14.67%

資料來源：研究者自行整理

### (二) 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

在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方面，研究發現從事羽球運動以每次持續時間「60-90分鐘」最多（172人，佔46.7%），其次為「30-60分鐘」及「90-120分鐘」（86人，佔23.4%），而持續時間達「120-150分鐘」（13人，佔3.5%）及「150分鐘」（11人，佔3%）者相較於其他組別，就顯的少很多。此研究與林涵芸（2007）研究相同，與楊書銘（2003）、呂芳

陽（2005）研究相似，故羽球參與人口每次運動持續時間以2小時（120分鐘）為最主要族群。

### （三）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

在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方面，研究發現從事羽球運動活動時段以「下午」（137人，佔37.2%）及「夜間」（137人，佔37.2%）最多，此與呂芳陽（2005）、李政道（2006）研究相同。而王宗吉（1999）、陳鴻雁（2000）調查中發現國內民眾從事休閒運動的習慣以「下午」時段為主，亦與本研究有相同的傾向。故推論台東縣羽球參與人口習慣活動時間為「下午」或「夜間」之閒暇時間為主。值得注意的是，清晨活動人數也不少（71人，佔19.3%），但與陳鴻雁、謝邦昌（2003）指出民眾通常從事運動的時段以「清晨」為最多（28.40%）尚有落差，表示台東縣羽球清晨參與人口亦是值得重視的一群。

### （四）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

在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方面，研究發現一同從事羽球運動的對象以「朋友」（163，佔44.3%）最多，此與蔡育佑（2004）、呂芳陽（2005）、李政道（2006）研究相同，顯見羽球活動是高社交性活動，透過羽球參與活動可以認識更多場域的朋友，擴大生活圈。

### （五）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

在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方面，研究發現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以「1,000元以下」者為最多（204人，佔55.4%），若再加上「1,000-2,000元」族群（133人，佔36.1%），則所佔百分比即高達91.6%，顯見2000元以下為羽球參與者大多數可接受消費金額數字，此與林涵芸（2007）研究相同，與蔡育佑（2004）研究相似。

### (六) 到達羽球場所需時間

在到達羽球場所需時間方面，研究發現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以「10 分鐘以內」為最多（229 人，佔 62.2%），其次為「11-30 分鐘」（129 人，佔 35.1%），而超過 30 分鐘以上則不到 3%，此與林涵芸（2007）、楊書銘（2003）、蔡育佑（2004）、呂芳陽（2005）研究皆相似；與陳鴻雁（2000）、陳鴻雁與謝邦昌（2003）的研究所指：民眾到達從事休閒運動場地所需時間在「10 分鐘（含）以內」者居多，其次為花費「11-30 分鐘」，亦相吻合。顯見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對於場地的距離需求仍是以「離家近」為考量。

### 三、羽球運動者參與阻礙因素現況

以下針對台東縣羽球運動者參與阻礙因素的各分向度及各題上得分情形，分別討論如後。

#### (一) 羽球運動參與者在阻礙因素各分向度的現況

研究發現，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在參與羽球運動阻礙因素各構面上，以「人際間阻礙」（ $M=2.649$ ）為台東縣羽球參與者最強之阻礙因素，其次為「生理阻礙」（ $M=2.969$ ），而「個人內在阻礙」（ $M=3.156$ ）及「結構性阻礙」（ $M=3.311$ ）為台東縣羽球參與者較弱之阻礙因素。此研究結果與林涵芸（2007）針對彰化縣羽球運動參與者阻礙因素研究所得相左，該研究顯示彰化縣羽球運動參與者主要阻礙因素為環境阻礙，而環境阻礙屬於結構性阻礙，而本研究結構性阻礙得分為 3 分以上，推測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對於現有的羽球設施尚可接受，並未以此為阻礙因素。

#### (二) 羽球運動參與者在阻礙因素各題的現況

研究發現，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在參與羽球運動阻礙

因素依序為「羽球場的場地太少」(M=2.399)、 「工作及家務忙碌」(M=2.600)、 「打羽球所需要的技術層面」(M=2.717)、 「缺乏時間參與羽球運動」(M=2.745)、 「大部分的友人不從事羽球活動」(M=2.747)、 「缺少合適的球伴」(M=2.752)、 「因從事羽球活動所帶來身體的傷痛」(M=2.899)、 「體能狀況」(M=2.902)、 「對於羽球資訊瞭解程度」(M=2.948)、 「羽球場的設施不健全」(M=3.054)、 「身體的疾病」(M=3.106)、 「對羽球的熱情減少」(M=3.285)、 「羽球場的距離太遠」(M=3.291)、 「羽球場的環境不好」(M=3.418)、 「交通的不方便」(M=3.481)、 「家人認為羽球活動不適合我」(M=3.671)。

由上可知，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對於現有的羽球場地感到不足，並視為影響參與羽球運動的主要原因，但由「羽球場的設施不健全」及「羽球場的環境不好」得分皆大於3可推測，大多數羽球運動參與者對於現有的設施卻是感到滿意的。而在「人際間阻礙」構面中，對於自我的擔憂「工作及家務忙碌」、「缺乏時間參與羽球運動」及對他人擔憂「大部分的友人不從事羽球活動」、「缺少合適的球伴」則為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最主要的阻礙因素。

值得注意的，「打羽球所需要的技術層面」位居阻礙因素中的第三名，表示台東縣羽球參與者對於自己的技術提升有相當的疑慮，甚而擔心自己會因為技術無法提升而放棄參與羽球運動。故，現有羽球場館經營者，除應繼續維持現有的良好服務品質（提供羽球資訊、健全羽球場設施、良好的環境），還須加強對於羽球技術層面的提升服務，如安排場地指導教練等策略性經營，以增加羽球運動參與者的興趣，減少因技

術無法提升產生之阻礙。

#### 四、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在參與現況的差異比較

以下分別就「性別」、「年齡」、「居住地區」、「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與「球齡」等八個背景變項與六種參與現況變項的關聯情形，分別討論如後，表列如4-6-2。

##### (一) 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

研究發現背景變項中的「年齡」、「婚姻狀況」、「職業」、「球齡」在參與行為變項「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上有顯著關聯。

##### (二) 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

研究發現背景變項中的「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每月收入」在參與行為變項「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上有顯著關聯。

##### (三) 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

研究發現背景變項中的「性別」、「年齡」、「居住區域」、「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球齡」在參與行為變項「最常從事與球活動的時段」上有顯著關聯。

##### (四) 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

研究發現背景變項中的「年齡」、「居住區域」、「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球齡」在參與行為變項「最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上有顯著關聯。

##### (五) 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

研究發現背景變項中的「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每月收入」、「球齡」在參與行為變項「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

的金額」上有顯著差異。

#### (六) 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

研究發現背景變項中的「年齡」、「職業」在參與行為變項「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上有顯著關聯。

表 4-6-2 背景變項與參與行為變項相關表

背景變項	參與行為變項					
	參與 次數	持續 時間	活動 時段	活動 對象	平均 花費	到達 時間
性別		V	V			
年齡	V	V	V	V	V	V
居住地區			V	V		
婚姻狀況	V	V	V	V	V	
教育程度		V	V	V	V	
職業	V		V	V		V
每月收入		V	V	V	V	
球齡	V		V	V	V	

備註：「v」表示達顯著關聯

### 五、羽球運動參與者背景變項在參與阻礙因素的差異比較

以下針對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不同背景變項在阻礙因素上的差異情形，包括性別、年齡、居住地區、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每月收入、球齡等八個背景變項及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生理阻礙等四個阻礙因素，分別討論如後。

#### (一) 性別

研究發現，不同性別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結

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生理阻礙」四個阻礙因素構面上皆未達顯著差異。此結果與林涵芸(2007)、陳彥光(2007)研究相同,可能是男性與女性在參與羽球運動的機會上大致均等,使得男性與女性在各項阻礙上皆未達顯著差異。

## (二) 年齡

研究發現,不同年齡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及「生理阻礙」因素構面上達顯著差異。而在「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尚未達顯著差異。此與林涵芸(2007)研究所得「年齡與環境阻礙有顯著差異」不相同,表示現有台東不同年齡的羽球運動族群對於台東縣現有的羽球環境看法趨向一致。

而在「人際間阻礙」方面,本研究發現41-50歲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顯著高於20歲以下組。可能是中年族群對於生活的負擔較年輕人來的沉重,中年族群一方面需擔心工作,一方面也要兼顧家庭生活,自然缺乏時間參與羽球運動,再加上原本的球友因為種種因素,隨著時間慢慢消失,也使得該族群對於尋找適合的球伴感到擔憂。

在「生理阻礙」方面,31-40歲組、41-50歲組、51-60歲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皆顯著高於20歲以下組,且41-50歲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顯著高於21-30歲組。此研究結果與鍾偉志(2006)研究所得「網球參與者年齡越大,其面臨個人阻礙越大」相似,顯示越高年齡族群,越擔憂生理方面所產生的阻礙。

## (三) 居住地區

研究發現,不同居住區域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生理阻礙」等阻礙因素構面上皆未達顯著差異。表示現有台東羽球運動參與族群的阻礙因素並不因居住區域不同而有所差異。

#### (四) 婚姻狀況

研究發現，不同婚姻狀況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只在「生理阻礙」構面上達顯著差異，而在「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等阻礙因素構面上則未達顯著差異，此與林涵芸(2007)研究所得「不同婚姻狀況的羽球參與者在各阻礙均無顯著差異」頗為相近，唯「生理阻礙」有所不同；而由事後比較發現已婚者較未婚者在生理阻礙構面上產生較大的阻礙，推測可能是已婚者通常年齡較大，故身體方面所產生的阻礙相對影響亦大，此與前述「越高年齡族群，越擔憂生理方面所產生的阻礙」相吻合。

#### (五) 教育程度

研究發現，不同教育程度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生理阻礙」等阻礙因素構面上皆未達顯著差異。此與林涵芸(2007)研究相同，但與張文騰(2004)、陳校成(2008)指出學歷較低休閒運動阻礙因素較高的研究結果不同，推測可能是因為本研究對象教育程度有集中現象，大專學歷者即佔了48.6%，故無法顯示出其差異性。

#### (六) 職業

研究發現，不同職業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結構性阻礙」及「個人內在阻礙」達顯著差異，而在「人際間阻礙」「生理阻礙」等阻礙因素構面上則未達顯著差異。此結果與陳校成(2008)研究相似，該研究指出「不同職業的元極舞者在個人心理因素及運動認知與環境因素有顯著差異」，而上述研究的心理因素與運動認知相仿於本研究的個人內在阻礙，環境因素相仿於本研究的結構性阻礙。

但經事後比較，在「結構性阻礙」及「個人內在阻礙」中，各組間並無顯著差異。意即不同職業雖在阻礙構面中有所差異，但在各組比較時，差異程度並不明顯。

#### (七) 每月收入

研究發現，不同收入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人際間阻礙」及「生理阻礙」因素構面上達顯著差異，而在「結構性阻礙」、「個人內在阻礙」因素構面上未達顯著差異。

經事後比較，在「人際間阻礙」中，收入為50,001-70,000元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顯著高於30,000元以下組。而在「生理阻礙」中，30,001-50,000元組、50,001-70,000元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皆顯著高於30,000元以下組。亦即表示收入越高者，較容易受到時間、工作、家庭及身體病痛所產生的影響，阻礙其參與羽球運動。

#### (八) 球齡

研究發現，不同球齡的羽球運動參與者在「結構性阻礙」因素構面上達顯著差異，而在「人際間阻礙」、「個人內在阻礙」及「生理阻礙」因素構面上皆未達顯著差異。

經事後比較，在「結構性阻礙」中，球齡1年以內組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顯著高於球齡10年以上組。與林涵芸(2007)所得結果不同，推測可能原因與台東長期缺乏專屬羽球場館有關，致使球齡10年以上族群已習慣上述情形，因而對球館的設施要求較低；而新接觸羽球運動者，相對會想要有較佳的運動環境，故較容易受到場地等結構性阻礙因素所產生的影響，阻礙其參與羽球運動。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章將研究綜合整理並作成結論，並依據結論作出具體建議，以提供日後從事相關研究及有關單位推動國人從事休閒運動的參考。本章共分為兩節，第一節為結論，第二節為建議，茲分述如下：

### 第一節 結論

本節依據前述的各項研究問題，並根據研究結果的分析與討論，歸納出本研究的結論，研究結論如下：

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以中年、高學歷、已婚男性為主，主要居住於台東市，平日以軍警公教為職業，每月收入不高，參與球齡不久；而參與行為方面，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大多數平均每週從事3次羽球運動，每次持續時間約為60-90分鐘左右，喜愛於下午及夜間時段與朋友一同從事羽球活動，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上金額約1000元以下，到達羽球場的時間約10分鐘以內。

研究中也發現，羽球運動參與者最主要阻礙因素為「場地太少」，其次為人際間的關係；在不同背景方面，年齡為影響參與行為的最主要因素，且中年族群、收入高者群較傾向於「人際間阻礙」及「生理阻礙」。

## 第二節 建議

本節基於上述結論，提出以下建議：

### 一、對推廣羽球運動行政單位：

#### (一) 台東縣市政府：

本研究發現，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主要集中於台東市，且集中程度相當高，並由最強阻礙因素「羽球場的場地太少」可知，台東縣無論是台東市或是其他鄉鎮都急需建設資源進入。並由東海羽球館為例，該場館營運之後，確實使得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人口增加，故建議可增加類似場館之設置，以降低該地區羽球運動參與阻礙，進而增加該地區民眾參與人口。

#### (二) 台東縣羽球委員會

- 1、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於不同背景變項，在不同阻礙因素上達不同差異情形，因此建議推廣在安排活動、場地、時間與運動項目時，能考量不同背景的各階層民眾需求，如辦理比賽時，能多設組別，增加不同族群參加機會，進而提昇參與者的持續熱情，以排除或降低阻礙因子。
- 2、從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次數看來，台東縣現有羽球參與人口較其他縣市更具有參與之意願，亦即現有場館經營者經營方式能讓參與者達到接受程度。但研究者發放問卷時發現，台東縣各級學校推行羽球運動的量與質皆不足（國小校隊數目為0），表示向下紮根的工作急需進行，並且有賴長期推廣，否則長遠看來，羽球運動族群會隨年紀老化而逐漸流失。

因此建議，羽球委員會應主動與學校單位接洽，以合作方式於基層設立訓練站，鼓勵學生踴躍參加，啟發學生對於羽球運動的興趣，進而培養從事羽球運動的習慣，而使台東縣羽球運動能永續發展，更加茁壯。

## 二、對後續研究者：

- (一) 本研究施測對象大多為羽球館內參與羽球運動者，可能因為同質性過高而使研究有所偏頗，建議未來研究者可針對於戶外進行羽球運動的參與者進行全面性調查，以獲得更深入之分析。
- (二) 本研究以問卷調查法為主，但由於量化研究本身的限制，無法深入了解受試者填答問卷結果的真實性。建議後續研究可以結合開放性問卷與深入訪談的方式，以質、量兩種研究方法，以便深入了解台東縣羽球運動參與者從事該項運動的現況與阻礙因素。
- (三) 本研究僅以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為變數進行探討，建議未來研究者可增加參與動機、參與滿意度等變數，使研究更為完整，而能在運動行為及需求上有深入的探討。

## 參考文獻

### 中文部份

- 96年內政性別統計分析專輯(2007年版)【資料檔】。台北：內政部統計處。
-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1981)。中華民國羽球運動。作者，台北。
- 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2009年版)【資料檔】。台北：行政院主計處。
- 中華民國體育學會(2000)。休閒活動專書。台北：作者。
- 王天威(2005)。台北縣青少年女性休閒運動參與狀況與阻礙因素之研究。碩士論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台北。
- 王宗吉(1999)。臺灣地區運動參與人口調查。台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古德龍(2003)。台北縣市羽球拍消費者之消費行為研究。碩士論文，國立體育學院，台北。
- 台東縣政統計(2009年版)【資料檔】。台東：台東縣政府。
- 安德森之夢－羽球最前線(2009)。我國各縣市羽球館分布情形。日期2009年6月15日。取至<http://www.tacocity.com.tw/abs1984>。
- 牟鐘福(2001)。臺灣地區民眾運動休閒設施需求研究。台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行政院主計處(1994)。臺灣地區國民生活調查報告。台北：行政院主計處。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1999a)。我國國民健康促進之研究。台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1999b)。中華民國體育白皮書。台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2)。中華民國體育統記。台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7)。中華民國體育統計。台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2007)。運動城市排行榜調查。台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表5-5。P.23。
- 何鑫憲(2004)。國民小學教師規律運動行為與其相關因素之研究－以台南縣為例。碩士論文，台南大學，台南。

- 吳承典(2003)。雲林縣國小教師運動參與及阻礙因素之研究。碩士論文。雲林科技大學，雲林。
- 吳金鳳(1998)。消費性休閒運動參與者人口統計特徵之比較—以民國八十年後國內博碩士論文為分析資料。大專體育，37，138-143。
- 呂芳陽(2005)。台灣地區羽球運動消費者參與行為與滿意度之研究。碩士論文，輔仁大學，台北。
- 呂芳陽、陳麒文(2003)。近代羽球比賽制度規則演變之探討。大專體育，65，130-133。
- 李宜蓁(2003)。台東縣運動就是生活。康健雜誌。2007年12月20日，取自 <http://www.commonhealth.com.tw/article/index.jsp?id=2987>
- 李政道(2006)。羽球場館消費者參與動機與參與行為之研究。成大體育，39(1)，28-43。
- 李蘭(1993)。運動行為改變理論。國民體育季刊，22(2)，32-39。
- 李駕燕(1996)。台東縣羽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52~1994)。國教之聲，29(3)，49-56。
- 周財勝(2004)。淺談羽球生命線之探討。東師體育，11，30-32。
- 周培敬(1981)。邁向羽球強國之路。載於中華民國羽球協會(主編)，中華民國羽球運動(13頁)。台北：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 林子淳(2008)。國家級與國際級男子羽球單打競賽表現之標記分析。碩士論文，台東大學，台東。
- 林涵芸(2007)。羽球運動參與者參與動機及阻礙因素之研究—以彰化縣為例。碩士論文，台東大學，台東。
- 林嶺旭(1984)。東縣羽球運動史話(一)。東羽會訊：台東。
- 施天保(2005)。台北縣國小校長參與休閒運動及其阻礙之研究。碩士論文。台北市立師範學院，台北。

- 張文騰(2004)。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職員工休閒運動參與及阻礙因素之研究。碩士論文，雲林科技大學，雲林。
- 張良漢(2002)。休閒運動參與動機、身體活動態度、休閒運動阻礙及滿意度之相關研究-以臺灣中部地區大專院校學生為例。台北：師大書苑。
- 張富貴(2003)。台北市桌球訓練中心桌球運動參與者行為特徵之研究。碩士論文，文化大學，台北。
- 張蕙麟(2005)。台灣地區大專院校學生運動參與行為之調查研究。運動管理，7，111-120。
- 張豐緒(1990)。推廣休閒運動的意義與展望。體育與運動，67，1。
- 教育部體育大辭典編訂委員會(1984)。體育大辭典(527-531頁)。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 許志賢(2002)。台閩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校長參與休閒運動之研究。碩士論文，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台北。
- 許泰彰(2000)。國小教師運動行為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體育學院，桃園。
- 郭良苑(2008年6月)。從BOT談台東縣東海羽球館經營模式。洪煌佳(主持人)，運動訓練科學。2008運動競技學術研討會。台東大學。
- 陳彥光(2007)。花蓮縣國小教師休閒運動參與及阻礙因素之研究。碩士論文，台東大學，台東。
- 陳思倫(1996)。休閒遊憩概論。臺北：空中大學。
- 陳校成(2008)。元極舞者的參與現況及阻礙因素之研究。碩士論文。台東大學，台東。
- 陳鴻雁(2000)。臺灣地區民眾參與休閒運動之研究。臺北：輔仁大學出版社。
- 陳鴻雁、謝邦昌(2003)。我國國民運動意識之調查研究。臺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曾嘉珍(2006)。臺北市運動舞蹈消費者參與動機、滿意度及阻礙因素之研究。碩士論文，台北市教育大學，台北。
- 程紹同(1994)。現代體育發展新趨勢—運動休閒管理。中華體育，7(4)，25-30。
- 黃金柱(2000)。我國青少年休閒運動現況、需求暨發展對策之研究。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委託研究。
- 黃鈺婷(2002)。大學生對運動項目主觀聲望之調查研究。國立體育學院碩士論文，未出版，桃園。
- 黃嘉源(2004)。台灣羽球運動發展之研究(1945-2000)。碩士論文，國立台東大學，台東。
- 楊書銘(2003)。休閒運動消費者行為之研究—台南市立羽球館為例。碩士論文，國立台灣體育學院體院研究所，台北。
- 溫卓謀(2001)。羽球運動員知覺預期能力與訓練策略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體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台北。
- 廖國翔(2008)。臺北地區網球運動參與者休閒效益與休閒阻礙因素之研究。碩士論文，臺北市立教育大學體育學系碩士班論文，台北。
- 劉衡江、王金成(1999)。國民參與體育運動意願調查。台北：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 劉翠薇(1995)。北縣某商專學生運動行為及其影響因素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台北。
- 蔡中信(2007)。我國羽球運動推展職業化之可行性—以羽球從業人員及選手為例。碩士論文，台東大學體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台東。
- 蔡文毅(2004)。台南縣國小教師休閒運動行為與滿意度之研究。碩士論文，國立台東大學教育研究所，台東。
- 蔡育佑(2004)。羽球練習場消費者背景因素之探討：以台中市參與者為例。大專體育，70，106-110。
- 蔡惠君(2003)。成年人參與休閒運動阻礙因素之研究—以高雄縣鳳山市五甲地

- 區為例。碩士論文，台北市立體育學院運動科學研究所，台北。
- 鄭賀珍、楊惠芳（2007）。台灣南部地區羽球館消費者參與行為之研究。休閒暨觀光產業研究，2（1），118-132。
- 戴旭志（2001）。台北市太極拳休閒運動參與者參與動機與行為之研究。碩士論文，中國文化大學運動教練研究所，台北。
- 戴良全（2003）。台北縣國小教師運動行為及其相關因素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台北。
- 謝鎮偉（2002）。大學教職員工參與休閒運動狀況與阻礙因素之研究-以輔仁大學為例。碩士論文，輔仁大學體育學系碩士班，台北。
- 鍾偉志（2006）。認真性休閒與參與動機、休閒阻礙關係之研究-以網球活動為例。碩士論文，南華大學旅遊事業管理學研究所，嘉義。
- 蘇振鑫（1999）。運動健康信念與運動行為之關係研究-以運動健康信念模式探討中老年人的運動行為。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體育學院，桃園。
- 蘇瑛敏（1996）。台灣婦女休閒活動與休閒圈域初探。台北技術學院學報，29（2），297-327。

## 英文部份

- Caspersen, C.J., Powell, K.E., & Christenson, G.M. (1985). Physical activity, exercise, and physical fitness: Definition and distinctions for health related research. *Public Health Reports*, 100,126-131.
- Dishman, R. K. (1991). Increasing & maintaining exercise and physical activity. *Behavior Therapy*, 22(3), 345-378.
- Ellis.G.D., & Rademacher,C. (1986).*Barriers to recreation participation*.Unpublished paper submit to The Presidents Commission on Americans Outdoors.
- Gionet, N. J., & Godin, G. (1989). Self reported exercise behavior of employee: A validity study. *Journal of Occupation Medicine*, 31(12), 969-973.
- Jackson, E. J. (1983). Activity-Specific barriers to recreation participation.*leisure sciences*, 6(1), 47-60.
- Jackson, E. L. (1993). Recongnizing patterns of leisure constraints : Results From alternative analyses. *Journal of Leisure Research*, 25, 129-149.
- Laport, R. E., Montoye, H. J., & Caspersen, C. J.(1985). Assessment of physical activity in epidemiologic research: problems and prospects. *Public Health Report*, 100(2), 131-146.
- Oldridge, N.B. (1982). Compliance and exercise in primary and secondary prevention of coronary heart disease: A review .*Preventive Medicine*, 11, 56-70.
- Rosenstock, I.M. (1974). The health belief model and preventative health behavior. *Health Education Monographs*, 2(4), 355-387.
- Sallis, J. F., & Hovell, M. F. (1990). Determinants of exercise behavior. *Exercise and Sport Sciences Review*, 18, 306-330.
- Sallis, J. F., & Owen, N. (1999). *Physical Activity and Behavioral Medicine*. Sage Publications, Inc.
- Sallis, J. F., Hovell, M. F., Hofstetter, C. R., & Barrington, E. (1992). Explanation of vigorous physical activity during two years using social learning variables.*Social Science Medicine*,

34(1), 25-32.

Schechtman, K. B., Barzilai, B., Rost, K., & Fisher, E. B. (1991). Measuring physical activity with a single question. *American of Public Health*, 81(6), 771-773.



## 附 錄

### 附錄一：研究工具授權使用同意書

#### 同意書

茲同意國立台東大學健康促進與休閒管理碩士班研究生郭良苑，使用本人於民國九十七年編製的「休閒阻礙之調查問卷」，以進行其碩士論文「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之研究」。

此致  
研究生郭良苑

版權所有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 附錄二：問卷

### 台東縣羽球運動人口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調查問卷

各位親愛的羽球運動愛好者，您好：

這是一份學術問卷，主要是探討目前台東地區羽球運動人口參與行為及阻礙因素之研究，請您能撥空依實際狀況填寫。期許能由於您的熱心合作，而使本研究更能反應您的心聲。由衷地感謝您。

敬祝

健康快樂 萬事如意

國立台東大學健康促進與休閒管理碩士班

指導教授：周財勝 博士

研究生：郭良苑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

#### 第一部份 個人基本資料

填答說明：以下為個人基本資料，請依你的實際情況在空格中打勾與填寫。

1. 性別： 男  女
2. 年齡： 20歲以下  21-30歲  31-40歲  
 41-50歲  51-60 歲  60歲以上
3. 居住區域： 台東市  台東其他鄉鎮  外縣市居民
4. 婚姻狀況： 未婚  已婚
4. 教育程度： 國小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研究所（含以上）
5. 職業： 農林漁牧礦  軍警公教  服務業  
 自由業  製造業  商業  
 未就業（包含待業中、家管、學生、退休人員）  其他\_\_\_\_\_
6. 每月收入： 30,000元以下  30,001-50,000元  
 50,001-70,000元  70,001元以上
7. 球齡： 1年以內  1-5年  6-10年  10年以上

## 第二部份 羽球運動參與行為部分

填答說明：以下為您參與羽球運動的行為部分，請依你的實際情況在空格中打勾與填寫。

---

1. 請問您平均每週從事羽球運動幾次？

1次 2次 3次 4次 5次 5次以上

2. 請問您每次從事羽球運動持續時間約多久？

30-60分鐘 60-90分鐘 90-120分鐘

120-150分鐘 150分鐘以上

3. 請問您最常從事羽球活動的時段為何？

清晨 上午 中午 下午 夜間

4. 請問您通常與誰一起從事羽球活動？

同事 同學 家人 鄰居 朋友 無特定對象

5. 請問您平均每月花費於羽球運動的金額大約為多少？

1,000元以下 1,000-2,000元 2,000-3,000元 3,000元以上

6. 到達羽球場地所需時間：10分鐘以內 11-30分鐘 31-60分鐘

1小時以上

---

### 第三部份 羽球運動參與阻礙部分

**填答說明：**以下為您參與羽球運動的阻礙因素，請閱讀以下各題的描述，依實際狀況將適當的數字圈起來。1=非常同意，2=同意，3=沒意見，4=不同意，5=非常不同意，問題的答案沒有對或錯，您據實的回答是本研究成功的重要因素。

題號	羽球運動參與阻礙因素	非常同意	同意	沒意見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1.	大部分的友人不從事羽球活動	1	2	3	4	5
2.	缺乏時間參與羽球運動	1	2	3	4	5
3.	缺少合適的球伴	1	2	3	4	5
4.	工作及家務忙碌	1	2	3	4	5
5.	羽球場的場地太少	1	2	3	4	5
6.	羽球場的設施不健全	1	2	3	4	5
7.	羽球場的距離太遠	1	2	3	4	5
8.	羽球場的環境不好	1	2	3	4	5
9.	交通的不方便	1	2	3	4	5
10.	對於羽球資訊瞭解程度	1	2	3	4	5
11.	打羽球所需要的技術層面	1	2	3	4	5
12.	家人認為羽球活動不適合我	1	2	3	4	5
13.	對羽球的熱情減少	1	2	3	4	5
14.	身體的疾病	1	2	3	4	5
15.	因從事羽球活動所帶來身體的傷痛	1	2	3	4	5
16.	體能狀況	1	2	3	4	5

問卷到此結束，請再檢查一次是否有漏填，最後，再次感謝您對本研究的協助